股票代碼：3675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ris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一一三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https://www.eris.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 發言人：

姓　　名：邱桂堂

職　　稱：永續辦公室資深經理

聯絡電話：(02)2662-0011

電子郵件信箱：Eris.public@eris.com.tw

2. 代理發言人：

姓　　名：吳佳臻

職　　稱：管理中心處長

聯絡電話：(02)2662-0011

電子郵件信箱：Eris.public@eri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155巷17號6樓	(02)2662-0011
蘆　竹　廠	桃園市蘆竹區內溪路51號(1樓) (2樓)	(03)324-588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 (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kgi.com.tw

電　　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世宗會計師、劉怡青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s://www2.deloitte.com

電　　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eris.com.tw**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年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關係之資料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參、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與股份 48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肆、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60

六、資通安全管理 60

七、重要契約 6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3

一、財務狀況 63

二、經營結果 64

三、現金流量 6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6

六、風險事項 67

七、其他重要事項 69

陸、特別記載事項 7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年度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7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綜觀113年，全球政經仍持續前一年詭譎氣氛、在紛紛擾擾中結束動盪不安的一年；至今仍未看見俄烏戰爭停戰曙光、加薩停火協議何時休、川普再度執政之關稅政策等種種懸而未決之政治局勢。面對此改變，不但加深全球地緣政治之攻防，也使全球半導體產業被歸入戰略物資內，對各企業而言、只能強化自身經營能力，從產品品質、製造成本、供應鏈風險管理、人才優化與財務管理等面相來提升營運強度，站穩自己生產實力，才有機會獲得市場之肯定。

113 年對德微科技（以下簡稱德微或公司），是極為挑戰的一年，因資源有限，勢必要戰戰兢兢嚴謹看待各種不明朗之情勢，以應對市場嚴峻的考驗。故每決策必須踩著「精準、穩健」步伐，於每關鍵時間點加速邁進，以因應瞬息萬變之新時代。

公司在 113 年順利完成三項重要階段性目標：首先，德微在 113/1/2 取得喜可士(股)公司 40% 股權與 113/9/4 子公司亞昕科技(以下簡稱亞科)取得喜可士 60%之股權後，喜可士成為 100% 持股之子公司；其次是 113/6/3 完成新台幣 112,005 萬元現金增資案、並在 113/6/3 子公司亞昕科技正式與達爾基隆分公司完成交割「併購晶圓製造業務」等項目合約。

在整併上下游之後的德微科技，上游即擁有一完整之晶圓製造工廠，包含 4 吋、5 吋、6 吋晶圓、與高階晶圓等產品項目，不僅增加亞科營業項目，且所生產之產品亦獲世界一級大廠之認證與使用，更是汽車電子與 AI 伺服運算器控制線路中所需之關鍵晶圓產品。

同時、下游在取得喜可士營運權之後，可藉由喜可士業務觸角直接延伸，進入國內電子產業體系、散熱元件客戶與 AI 高階運算伺服器等大型 ODM 客戶。

以下茲分別報告公司 113 年度營業概況、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併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說明如下：

(一) 113 年度營業效益評析

公司如期完成年初設定之營運方針：

(1)完成新舊產能整併以全自動化為主，有效節省人力

(2)下一代新品產線(簡稱小訊號)設備安裝建置/完成驗證/試產階段，於今年進入量產

(3)晶圓廠整併效益

(4)喜可士加入產品銷售等四個面向，使德微正式邁入高階 IDM 分離式元器件整合供應商之領域。

依據財報附註揭露三二項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載明：

公司全年(重編前)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656,509仟元，營業毛利為新台幣1,045,948仟元

(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加1.83%，從37.54%上升至39.37%) 。營業利益為新台幣444,994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460,327仟元（稅後淨利率為17.33%）。

依簽證會計師說明「合併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於113年6月以現金723,820仟元作為對價取得兄弟公司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分公司分割之晶圓業務，交易對價係依據分割基準日當天標的資產及負債之營業價值加計雙方議定之營業溢價決定，此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應視為自始合併而追溯重編比較財務報表，惟該業務之財務資訊於112年5月1日前係整合於其他業務之中，未獨立設置帳冊，致實務上無法合理分攤相關財務資訊，故自112年5月1日起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財務報表」。

(重編後) 公司全年之合併營收與獲利如下陳述：

113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925,654仟元、營業毛利為台幣995,818仟元、營業淨利為台幣319,181仟元、稅前淨利為新台幣353,162仟元、本期淨利為新台幣338,742仟元、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新台幣440,292仟元、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為新台幣（121,585仟元）、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為新台幣20,035仟元。EPS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合併累計今年每股稅後盈餘為8.34元。(以上數字為會計師當期查核數)。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德微113年度並無公告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前	重編後	重編前	重編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2.15	41.50	50.08	43.6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179.39	178.47	137.36	135.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68	8.07	11.18	2.2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0.39	13.15	22.06	3.24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81.33	58.35	62.05	6.19
		稅前純益	86.80	64.56	59.88	4.53
	純益率 (%)		17.33	11.58	19.42	2.96
	每股盈餘 (元)		8.34	8.34	6.73	6.73

說明: 上述分析係依據財報附註揭露三二項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德微113年度及112年度研發費用分別為新台幣236,357仟元及138,436仟元，佔各年營收比重分別為8.08%及6.84%。113年研發費用主要是投入自動化封裝製程、新舊產能整併精進計劃、架構下一代新品產線設備進廠安裝、晶圓廠對新產品之研發投入等，而研發人才培育更是公司極為重視之關鍵；未來公司將持續朝優化製程工法、開發新產品、逐步提升自動化生產製程，以擴大產能運用。

年度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後)
研發費用 (仟元)	236,357	138,436
營業收入淨額 (仟元)	2,925,654	2,024,800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之比例	8.08%	6.84%

(五) 企業永續發展

德微持續發行第四版永續報告書，細項執行內容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永續發展是德微堅守之營運指導原則，透過開創新局、關懷社會與環境共榮，視為德微創業以來之核心價值。公司自成立以來，除追求本業之發展，亦積極與各方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互動，並透過持續參與社會公益、建構友善地球之供應鏈，善盡企業公民責任，追求永續經營。

在永續發展之社會共好架構上，德微勾勒「助學培育」、「弱勢扶持」、「社區照護」、「環境守護」等四項為 113 年之工作主軸：

（1） 其社會共好，亦包括在公司內部提供同仁友善職場福利關懷，113 年公司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安排同仁做健康檢查、在職員工施打流感疫苗及持續提供子女托兒津貼與公司同仁就學子女獎學金補助等多項福利。

（2） 今年公司響應「舊鞋救命國際基督關懷協會」發起之舊鞋救命計畫公益勸募行動，公司同仁將家中未使用到之衣服、鞋子與包包募集約 15 袋(包含衣服、鞋子與包包)，透過協會轉送至非洲，跟當地居民一起分享有衣、有鞋可穿、有包包可背的喜樂。更深盼藉此讓台灣的愛心化為祝福幫助非洲地區一群被世界遺忘的兒童有鞋穿、免於生命之苦，不再因為小小的沙蚤，侵蝕著雙腳，而隔絕了夢想。 (「沙蚤」是在非洲沒有鞋子的孩子都有的疾病，也讓某些孩子因此致命)。

（3） 公司從 98 年迄今有 15 年持續參與世界展望會之孩童助學活動計劃，十幾年來不曾間斷之扶持，感謝公司同仁們的熱心參與。

（4） 公司持續三年捐助（共 350 萬元）淡水馬偕醫院健檢中心之社區照料設備、失智友善與偏鄉照護推廣，持續守護社區居民之健康。

（5） 公司贊助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攜手傳愛高爾夫球賽提供優秀清寒原住民獎學金。

（6） 在環境守護(公司內部)，公司冰水主機(500RT)汰換工程完成之後正式運轉效益較前一年同期用電比較節電率為 37%，全年節省電費約 3,403,512 元。同時，公司亦持續改善廠內變頻空壓機運轉節電率為 18%，全年節省電費約 468,954 元。未來，我們仍持續朝綠色生產邁進，不斷提升設備使用效率，善盡環境保護之責。

當我們共存於一個地球上，德微科技持續稟承人飢己飢之精神，繼續回饋社會，建構友善地球之供應鏈，善盡企業公民責任，期許公司能在保護地球之議題上盡一份心力。

(六) 114 年營業計畫概要及營運重點

德微本著半導體產業發展關鍵重要因素「以速度取勝、謹慎求真」布局 114 年：公司已在過去三年架構完成新舊產能整併，以全自動化為主、有效節省人力；並完成晶圓廠整併(持續進行新產品開發)；喜可士加入產品銷售延伸品牌進入各電子產業體系等面向。114 年雖外圍有政治因素干擾，面對此局勢，德微會持續提升自身經營能力：從產品品質、製造成本、供應鏈風險管理、人才優化與財務管理等面相來提升營運強度，站穩自己生產實力，才有機會獲得市場之肯定。

(七) 未來展望

德微科技成立至今正式邁入三十年，始終堅持一個信念「專注本業，永續經營」。深信此經營理念是企業賴以永續經營之根基，公司仍秉持持續加快全球化佈局之腳步、強化產品佈局、提升關鍵技術、建構品質服務系統與市場定位等經營策略，藉此保持公司競爭優勢，迎向嶄新未來。

在企業永續發展方面，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初心，德微科技將持續在「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共好、創新突破」四大構面朝向永續經營之目標。驅動公司「運用科技創新，提升生活及環境品質」之數位願景前進，並積極與集團內部技術資源與外部夥伴之間合作，持續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獲利成長，為德微科技邁入嶄新的第四個十年，做好預備功夫。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給予公司之支持與鼓勵，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將繼續努力，為公司及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張恩傑 總經理:張恩傑 會計主管:徐沛嫻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4 年 03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張恩傑	男 61~70 歲	112.08.21	3 年	84.08.08	1,171,332	2.64%	1,455,283	2.66%	無	無	無	無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國企組碩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	本公司總經理及海外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亞昕科技(股)公司及喜可士(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5)
董事	英國	Diodes Holdings UK.	無	112.08.21	3 年	100.10.11	22,687,604	51.07%	27,925,357	51.05%	無	無	無	無	Diodes Inc.(美國 NASDAQ 掛牌上市公司)100%轉投資子公司	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公司台灣分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虞凱行	男 51~60 歲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美國南方衛理會大學通訊工程碩士、及德克薩斯州大學達拉斯分校 MBA 學位	Diodes Inc.總裁 Diodes Inc.集團董事及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賴妙音	女 51~60 歲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所碩士	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文昭	女 51~60 歲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丁分校會計碩士 美國會計師	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公司台灣分公司副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丁惠敏	女 61~70 歲	112.08.21	3 年	99.01.1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飛利浦電子(股)公司半導體亞洲區營運總部協理 新普科技(股)公司行政副總退休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坤山	男 71 歲以上	112.08.21	3 年	103.10.1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美國新墨西哥大學電機博士 美國德州儀器公司副總裁退休 新唐科技資深顧問退休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譚小廣	男 71 歲以上	112.08.21	3 年	109.10.1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美國德州南方美以美大學電機碩士 美國德州儀器公司副總裁退休 美國達爾科技公司行政營運副總裁退休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係為董事會考量為使營運決策更貼近市場及客戶需求，以快速因應外部環境變動，增加營運效能及決策執行之效率；公司治理之因應措施，規劃於法令規範期限前推任總經理人選。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114 年 03 月 30 日

法人董事名稱	法　人　董　事　之　主　要　股　東
Diodes Holdings UK	Diodes Incorporated (1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114 年 03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Diodes Incorporated	BlackRock Inc (15.6%)、FMR LLC (12.5%)、The Vanguard Group (12.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恩傑	本公司董事長，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國企組碩士、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畢業。專長財務金融與投資分析管理、營運管理、工業工程品質管理、分離式元件製造/銷售營運與晶圓開發創新、二極體自動化設備等專業經理人經驗。	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海外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亞昕科技(股)公司與喜可士(股)公司董事長。	0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虞凱行	本公司法人代表，美國南方衛理會大學通訊工程碩士、及德克薩斯州大學達拉斯分校 MBA 學位。專長財務管理、全球營運管理、國際半導體銷售管理與資源統籌分配等專業經理人經驗。	擔任 Diodes Inc 總裁及 Diodes Inc.集團董事及經理人	0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賴妙音	本公司法人代表，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及政治大學科技管理所碩士畢。專長為會計、財務金融及總經分析等具多年業務經驗。	擔任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財務長	0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黃文昭	本公司法人代表，美國德州大學奧斯丁分校會計碩士畢。具有美國會計師專業資格。專長為全球會計、財務金融、投資分析、稅務等多年專業經驗。	擔任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公司台灣分公司副財務長	0
丁惠敏	本公司獨立董事，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畢業，曾任飛利浦電子（股）公司半導體亞州區營運總部協理等業務經驗，專長為全球財務會計及投資分析、經營管理等具多年業務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林坤山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新墨西哥大學電機博士，曾任美國德州儀器公司副總裁及新唐科技資深顧問。具有全球國際半導體實務運作與營運管理之豐富經驗的專業經理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譚小廣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德州南方美以美大學電機碩士，曾任美國德州儀器公司副總裁及美國達爾科技公司行政營運副總裁。具有豐富的全球國際半導體營運管理、全球行政實務運作及經營管理和投資分析管理等專業經理人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上述董事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 及產業經歷等。

(2) 本公司董事會結構，就公司營運架構、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且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a)營運判斷能力、(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經營管理能力、(d) 危機處理能力、(e)產業知識、(f)國際市場觀、(g)領導能力、(h)決策能力。

2.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 7 席中，女性董事成員共 3 席(佔全體董事成員 43%)，充分展現公司治理及性別平權之精神，公司持續努力落實治理單位多元化。一名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占全體董事席次 14%)，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均已達本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目標。本公司之全體董事均熟知科技產業上下游動態與產業概況，並具有豐富之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能力，每位董事均可從不同面向給予公司專業建議。未來將持續尋找相關人選並配合董事任期屆滿進行選任。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歲)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產業知識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51 至 60	61 至 70	71 以上								
張恩傑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虞凱行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賴妙音	女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黃文昭	女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丁惠敏	女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林坤山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譚小廣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重視性別平等女性董事席次占全體董事席次至少一席以上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全體董事席次 1/3	達成

3. 董事會獨立性：

本屆董事會由 7 名董事 (含 3 席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43%。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03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恩傑	男	84.08.08	1,455,283	2.66%	無	無	無	無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國企組碩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	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海外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亞昕科技(股)公司與喜可士(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1)
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朱鴻鈞	男	106.07.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材料科學碩士 光寶電子(股)公司 品保經理 Diodes Inc QRA 主管 德微科技(股)公司品保處協理	亞昕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喜可士(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品保處協理	中華民國	黃忠勇	男	108.01.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光寶電子(股)公司 品保課長 國聯光電(股)公司 品保經理	可士(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製造生產處副總	中華民國	黃文義	男	108.01.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南榮工專機械工程系畢 台中三洋電子 設備技術&工程管理課長 洋鼎科技(股)公司 製程技術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協理	中華民國	徐沛嫻	女	97.04.01	70,866	0.13%	1,742	0.00%	無	無	中原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吳宏哲	男	110.07.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學士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法務人員 德微科技(股)公司法務暨稽核人員	無	無	無	無	(2)

備註 (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係為董事會考量為使營運決策更貼近市場及客戶需求，以快速因應外部環境變動，增加經營效率及決策執行之順暢度；在公司治理之因應措施，規劃於法令規範期限前推任總經理人選。

備註 (2)：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吳宏哲於 114.02.25 離職。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張恩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50	50	50	50	0.01%	0.01%	8,240	8,240	無	無	420	無	無	無	8,710	8,710	1.98%	1.98%	無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虞凱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50	50	50	50	0.01%	0.0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50	50	0.01%	0.01%	無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賴妙音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0	60	60	60	0.01%	0.0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0	60	0.01%	0.01%	無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黃文昭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0	60	60	60	0.01%	0.0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0	60	0.01%	0.01%	無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丁惠敏	720	720	無	無	無	無	130	130	850	850	0.19%	0.1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850	850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林坤山	720	720	無	無	無	無	130	130	850	850	0.19%	0.1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850	850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譚小廣	720	720	無	無	無	無	140	140	860	860	0.20%	0.2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860	860	0.20%	0.20%	無

備註：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依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所負之職責及承擔風險，並參酌同業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請董事會決議之。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本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酬金：無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取自公以轉資業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張恩傑	0	0	0	0	0	0	220	220	220	220	0.05%	0.05%	8,240	8,240	0	0	420	0	0	0	0	0	8,880	8,880	2.02%	2.02%	0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賴妙音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黃文昭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虞凱行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丁惠敏	2,160	2,160	0	0	0	0	400	400	2,560	2,560	0.58%	0.58%	0	0	0	0	0	0	0	0	0	0	2,560	2,560	0.58%	0.58%	0
	獨立董事	林坤山																											
	獨立董事	譚小廣																											

備註：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依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所負之職責及承擔風險，並參酌同業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請董事會決議之。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本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7 席，註(1)(2)(3)	7 席，註(1)(2)(3)		6 席，註(2)(3)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以上			1 席，註(1)	1 席，註(1)
總計	7 席	7 席	1 席	7 席

註(1) 董事：張恩傑 ； 註(2) 董事：Diodes Holdings UK 法人代表虞凱行、賴妙音、黃文昭； 註(3) 獨立董事：丁惠敏、譚小廣、林坤山

(二)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1. 酬金級距表：不適用(本公司採審計委員會制)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恩傑	9,804	10,924	-	-	6,136	6,316	817	-	927	-	16,757	18,167	3.81%	4.13%	-
副總經理	朱鴻鈞															
副總經理	黃文義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黃文義	黃文義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朱鴻鈞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張恩傑	張恩傑、朱鴻鈞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3 人	3 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恩傑	無	1,053	1,053	0.24%
	執行副總	朱鴻鈞				
	製造生產處副總	黃文義				
	品保處協理	黃忠勇				
	財會處協理	徐沛嫻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 職稱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註 2)	3,060	0.91	3,060	0.91	2,780	0.63	2,780	0.6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535	5.19	18,913	5.60	16,757	3.81	18,169	4.13

註 1：本公司自103年10月11日起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再設置監察人，遂無監察人酬金。
註 2：未包含兼任員工所領取相關酬金。

2.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給付規定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如下：

(1) 本公司(含子公司)之董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對本公司(含子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之價值、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然而，歷屆董事們體恤公司仍在成長階段，歷年來只領取(每次)會議出席車馬費暨業務執行費與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委員之每月薪酬外，所有董事皆未參與董事酬勞分紅之情事。

(2) 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部分包含薪資、退職退休金、(年節)獎金與員工酬勞等係以參考同業支給情形，並評量經理人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公司規劃經理人之獎酬除原有保障年薪外，經理人其變動性薪資酬勞，主要依據下列構面與相關指標：

- 財務構面：包含營業額、利潤、成長率、獲利每股盈餘…等達標率作為相關指標。
- 非財務構面：包含市場與客戶、內部流程、管理、學習與成長…等相關指標。
- 永續發展構面：包含公司治理、低碳製造轉型(自動智慧化)、成就員工使命、幸福共融職場…等相關指標。

以上各項指標及其權，係於年初依內、外經營環境並綜和考量未來風險之因素訂定。年中及年末評核目標達成情況並依此目標達成率擬議變動獎金金額，並由公司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獎酬金額。

(3)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金較 112 年度減少，係因 113 年度分別較去年減少 4 次董事會議、3 次審計委員會議及 1 次股東臨時會議所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較 112 年減少，係因董事長兼任總經理領取之 113 年度獎金減少 4.03%所致。

(4) 訂定酬金之程序：

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5)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人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B.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3)及 114 年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之董事會開會次數 8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張恩傑	8	0	100	連任(註 1)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賴妙音	8	0	100	連任(註 1)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黃文昭	8	0	100	連任(註 1)
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代表人：虞凱行	8	0	100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丁惠敏	8	0	100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林坤山	8	0	100	連任(註 1)
獨立董事	譚小廣	8	0	100	連任(註 1)

註 1：第十一屆董事公司已於 112 年 8 月 21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董事改選，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就任。

註 2：本公司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於 113 年度與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全體董事開會之出席率為 100%，達到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司治理評鑑標準「在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達 85%以上」之指標。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處理
113.02.01	第十一屆第 4 次	通過「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暨「113 年度董事與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同意	無
113.02.26	第十一屆第 5 次	1. 通過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3.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 通過 113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 5. 通過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6. 通過 113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 7. 通過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同意	無
113.04.30	第十一屆第 6 次	1. 通過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增加對子公司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並認購該子公司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同意	無
113.07.26	第十一屆第 7 次	1. 通過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發放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案	同意	無
113.10.28	第十一屆第 8 次	1. 通過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4 年稽核計畫	同意	無
114.01.13	第十一屆第 9 次	通過「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	同意	無
114.02.25	第十一屆第 10 次	1. 通過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3 年員工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113 年盈餘分配案 4. 通過 113 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5.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 通過 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 7. 通過稽核主管異動案 8. 通過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同意	無
114.04.10	第十一屆第 11 次	通過公司買回庫藏股案	同意	無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第十一屆第 4 次 113.02.01	張恩傑董事	討論「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暨「113 年度董事與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董事本人	其餘出席董事一致通過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 9 次 114.01.13	張恩傑董事	討論「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	董事本人	其餘出席董事一致通過照案通過

3.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如下說明: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的參與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會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會成員自評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完成董事會運作績效與成員自我評估，並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或自我評估之結果。並於 114 年 3 月 30 前上傳主管機關系統完成申報本次評核結果。113 年度董事會運作過程，皆按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議事程序及符合上述主管機關核定之績效指標。

(2) 公司會持續努力積極提升在各項資訊透明度，例如：本公司財務資訊、重大議事決議等資訊均依規定公佈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上揭露，以利本公司股東與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共三位委員組成，其中一位具有財務專業。本委員會每季定期於董事會前召開會議檢視公司內控制度及內部稽核之執行和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以確實監督公司運作及風險控管。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要職權與審議事項包含：

- 審閱各季財務報表：本公司各季財務報告均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議決
- 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重要辦法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獨立性評估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與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最近年度(113)及 114 年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 7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丁惠敏	7	0	100	連任 (註 1)
委員 (獨立董事)	林坤山	7	0	100	連任 (註 1)
委員 (獨立董事)	譚小廣	7	0	100	連任 (註 1)

註 1：第四屆董事公司已於 112 年 8 月 21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獨立董事改選，並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就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2.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主要審議事項如下列:

會議日期	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2.01	1. 報告事項為 113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報告	一致知悉報告案內容
113.02.26	1. 通過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3. 通過 112 年度內控聲明書 4. 通過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 113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 6. 內部稽核報告案	提報董事會進行議決
113.04.30	1. 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2. 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 通過增加對子公司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並認購該子公司擬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提報董事會進行議決

113.07.26	1. 通過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提報董事會進行議決
113.10.28	1. 通過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修訂「內部控制作業之薪工循環」部份條文案 4. 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分條文及增訂「永續資訊之管理」自 2025 年 1 月 1 日施行。	提報董事會進行議決
114.01.13	1. 報告事項為 114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報告	一致知悉報告案內容
114.02.25	2. 通過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4.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 113 年內控聲明書案 6. 通過 113 年營業報告書案 7. 通過 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 8. 內部稽核報告案 9. 通過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提報董事會進行議決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核自評項目包含下述五大面向(共計 21 項指標)，評量項目內容如下述：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審計委員會成員每年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的參與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說明：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完成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與成員自我評估，並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績效或自我評估之結果。已於 114 年 3 月 30 前上傳主管機關系統完成申報本次評核結果。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過程，皆按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議事程序及符合上述主管機關核定之績效指標完成。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董事會決議事項第 44 頁。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每月稽核報告發出後也會對委員的疑問立即進行討論溝通。且內部稽核主管每季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並於會中當面討論；所以，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主要溝通事項摘要: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溝通結果
113.02.26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審計委員會審閱，獨立董事均無反對意見或其他指示。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議決。
113.04.30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審計委員會審閱，獨立董事均無反對意見或其他指示。
113.07.26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審計委員會審閱，獨立董事均無反對意見或其他指示。
113.10.28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審計委員會審閱，獨立董事均無反對意見或其他指示。
	114 年度稽核計劃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議決。
114.02.25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經審計委員會審閱，獨立董事均無反對意見或其他指示。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議決。

B.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揭露評估程序，詳細說明如下：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本公司每年均透過「審計委員會」評核會計師之資格及獨立性。本公司係依據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並參照會計師法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會計師評核項目如下，評核結果尚無發現違反獨立性之情事，且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針對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事項進行溝通；以及審計委員會並對會計師之選任、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審議；所以，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 主要溝通事項摘要: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溝通結果
113.02.26	11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 財務報表及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議決。
113.04.30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 財務報表及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議決。
113.07.26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 財務報表及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議決。
113.10.28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 財務報表及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議決。
114.02.25	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 財務報表及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議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業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112年4月19日董事會通過，以確實落實公司治理精神，進而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及企業之永續經營，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說明，其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由專責單位負責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若糾紛涉及法律問題則由法律顧問處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本公司可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名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本公司設有「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轉投資管理及集團企業公司間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本公司於新任董事及經理人就任時，會提供相關規範資訊予以教育宣導；並於每次寄發董事會開會通知後，或公司若有辦理募資或發行新股時，均會提醒內部人應避免買賣公司之股票，以落實防範內線交易之政策。 本公司亦於「公司實務守則第十條(防範內線交易事項)」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中要求董事及經理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日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日前十五日(以下簡稱封閉期間)交易其持有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是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已明訂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政策，相關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章節。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功能，為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清晰定義績效目標，以提升運作效率。未來會依公司營運規模之需要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 (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是</td><td></td><td>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及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辦法之規定每年應執行一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當年度1月1日起至12月 31日止，並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報告。本公司已完成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期間之董事會運作及董事成員自我評估之績效評估結果為「優」、同時亦完成功能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均為「優」。上述績效評核結果，已於114年2月25日董事會報告，並於114年3月30日前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td><td>無差異</td></tr>
<tr><td>(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td><td>是</td><td></td><td>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本公司每年均透過「審計委員會」評核會計師之資格及獨立性。本公司係依據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及獨立性聲明書，並參照會計師法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 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會計師評核項目如下，評核結果尚無發現違反獨立性之情事，且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table>
<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r>
<tr><td>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害關係。</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是否無於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於本公司(若是，不得查核簽證提供本公司之 財務報表服務。)</td><td>符合</td></tr>
<tr><td>是否無委任會計師本人名義為他人使用情況。</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無握有本公司之股份。</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無金錢借貸之情事。</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無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是否無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是否無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是否無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td>符合</td></tr>
<tr><td>委任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td><td>符合</td></tr>
<tr><td>是否無擔任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之主辦會計師服務已超過7年之情況。</td><td>符合</td></tr>
</table></td><td>無差異</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已按主管機關之規定於112年4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主管主責事務，包括下列內容： (一)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六)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單位於113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擬定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會議議程，並準備議事資料；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於事前給予相對人需利益迴避之提醒。於 113年度完成召開5次董事會、5次審計委員會、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2. 協助公司股東會於113年6月28日召開。 3. 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公告事宜，依法發布重大訊息。 3. 安排全體董事、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經理人等內部人進行6小時課程，主題為「聊天機器人ChatGPT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及「併購案件實務分享」。 4. 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時進行溝通。 5. 永續辦公室於113年10月28日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重大性主題分析結果、以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6. 辦理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於114年2月25日董事會報告及在114年3月30日前已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 與參考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AA1000 Stackeholder Engagement Standards)，建構企業永續發展重大性主題鑑別流程，作為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揭露依據。為了對各利害關係人進行有效溝通，德微參考AA1000 SES鑑別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的五大原則：依賴性、責任、影響力、多元觀點及張力，依照五等量評分將利害關係人分為五個群體：客戶、員工、股東/投資人、供應商/承攬商、政府/主管機關等。本公司並於ESG官方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及相關對應單位之聯絡資訊，已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等，及其它相關之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及相關股務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本公司已將相關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的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 本公司已將相關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的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 ● 公司已設置網站提供中英文相關訊息予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並指派專/權責單位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由公關人員維持與媒體之溝通管道，對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重大訊息，皆能及時並允當揭露。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將此管理程序告知全體員工、經理人及董事。 ● 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交易所影音傳播網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 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 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 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是		本公司目前依「上櫃公司應辦事項」之規定日期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已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各季財務報告。並於董事會通過財報當天公告重要財務數字及XBRL資訊，並於隔日公告完整財報電子書。 ●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113年各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同時113年度財報業經114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務求各項管理制度符合法令，所有公司治理相關之規章及運作情形皆公布於公司官方網站，以確保同仁瞭解。本公司善盡社會責任、保障員工權益，參考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之相關規範，並將對人權的關注融入日常營運的各個面向中，善盡雇主對員工關懷之職責。 ● 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以維護員工權益，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公司也有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定期健康檢查，並辦理各項員工教育訓練，公司重視每位員工之身心健康及學習發展。 ● 投資人關係： 本公司投資人關係部門之主要任務為提供全球投資人最新的公司訊息。投資人透過投資人關係部門了解公司最新動態與決策動機，其主要目的在於加強本公司與投資人的溝通，增加財務及公司治理之透明度，建立良好的公司形象。 ● 董事進修之情形：已於113年10月28日安排全體董事、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與公司經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等內部人進行6小時課程，主題為「聊天機器人ChatGPT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及「併購案件實務分享」。 ●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公司已於113年5月設置風控中心，確切掌控公司重大議案皆呈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議決。進行全面性企業及作業層級風險辨識，其風險包含但不限於營運風險、市場風險、法遵風險、環境風險、氣候變遷風險、作業風險及其他營運相關之風險，藉由「由下而上」及「由上而下」的分析討論，全面辨識可能導致本公司目標無法達成、造成損失或負面影響之潛在風險事件。並依據公司策略目標、內、外部利害關係人觀點、風險胃納及可用資源，擇定風險因應對策或落實風險減緩計畫，再由風控中心執行人員會同各營運單位相關人員持續監控，適時回報風控小組，以落實內部控制之機制。 督促公司內部各單位及子公司，辦理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由稽核單位覆核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自行評估報告，併同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每年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依循ISO規範執行品質政策。 本公司一向嚴守客戶機密，客戶間彼此若有競爭關係者，則內部會成立不同之團隊以服務客戶，甚至於不同廠區進行生產，建立防火牆。平日在公司亦嚴禁於公開場合談論客戶機密，以確實做到爆戶客戶之目標。 ●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董事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無訴訟或違法行為之情事，並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114年度保險金額為美金5,000千元，並已於114年2月25日董事會中報告投保之重要內容摘要。) ● 董事及經理人行為守則、員工行為守則(請參閱第40～42頁) ● 供應商關係： 為維持本公司在新技術研發，品質控管與價格競爭以及充足供貨的長期優勢，且提供符合節能環保的綠色產品，並在誠信基礎上，進行供應商的稽核與管理，確認供應商在符合各項環保條約與社會責任下，能持續提供符合德微標準並具價格競爭優勢的產品，本公司對供應商將持續秉持互信、互利的精神，以期供應商能與德微共同成長，創造雙贏。 ●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包括投資人關係、公共關係、股務、法務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依主管機關之函令，公司已於112年4月19日建置公司治理主管一職，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將持續加強就主管機關回應113年度(公司自評)評鑑項目內容中需要改善之方向持續努力，以達公司治理評鑑項目上之符合主管機關要求。
- 113年持續進行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於114年2月25日董事會報告，及已於114年3月30日前上傳本次績效評估結果及亦會將功能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及年度工作重點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 公司已於113年10月30日前發行第四版；是採自發性發行本報告書(主管機關之規定在實收資本額二十億以下之公司只須採自願性發行即可)，本公司之報告書已將中英文版本之電子檔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發行、並於公司官網建置永續報告書專區。其報導週期為一年一次。

十、其他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113年度保險金額為美金5,000千元，並於董事會中報告投保重要內容。
- 董事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公司不但定期及不定期提供董事相關資訊，並視實際業務需要舉辦研討會，113年度進修課程如下：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張恩傑	113.10.28	A.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	6
法人董事代表	虞凱行				6
法人董事代表	賴妙音				6
法人董事代表	黃文昭				6
獨立董事	丁惠敏		B.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B. 併購案件實務分享	6
獨立董事	林坤山				6
獨立董事	譚小廣				6

- 風險管理之運作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政策，目的係在於能事先發現足以對營運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因素，經過適當的評估程序及處理程序後，能將風險轉化、降低並進而預防損失之發生；同時隨時針對內外部環境的變化，能夠及時的偵測以及預警風險，使全球各據點的同仁得以在業務範圍內，及時的執行風險管理。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已建立財務、業務及會計管理制度，以及對子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監督與管理，並針對關係企業之授信、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取得與處分資產等重要風險事項，均訂定相關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處理程序，供全體員工可依其作業程序規定，辦理風險評估審核及管理作業；在各業務單位內，亦均設有專職人員負責相關風險管理作業，以控制、降低並預防本公司之各項風險。

註 1：運作情形不論「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身分別(註 1)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丁惠敏	本公司獨立董事，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畢業，曾任飛利浦電子(股)公司半導體亞州區營運總部協理等業務經驗，專長為全球財務會計及投資分析、經營管理等具多年業務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獨立董事	林坤山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新墨西哥大學電機博士，曾任美國德州儀器公司副總裁及新唐科技資深顧問。具有全球國際半導體實務運作與營運管理之豐富經驗的專業經理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譚小廣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德州南方美以美大學電機碩士，曾任美國德州儀器公司副總裁及美國達爾科技公司行政營運副總裁。具有豐富的全球國際半導體營運管理、全球行政實務運作及經營管理和投資分析管理等專業經理人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 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 (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 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為第五屆任期：112 年 10 月 15 日至 115 年 10 月 14 日，最近年度(113 年)及 114 年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之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林坤山	4	0	100	連任(註 1)
委員 (獨立董事)	丁惠敏	4	0	100	連任(註 1)
委員 (獨立董事)	譚小廣	4	0	100	連任(註 1)

註 1：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已於 112 年 8 月 21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獨立董事改選，並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就任，本公司委任獨立董事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度討論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 2 次 113.02.01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暨「113 年度董事與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議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 3 次 113.02.26	訂定 113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薪酬委員會建議內容提報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 4 次 113.07.26	審核發放 112 年度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議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 5 次 114.01.13	審核 113 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方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薪酬委員會建議內容提報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核自評項目包含下述四大面向(共 14 項指標)，評量結果如下表：
  評量結果顯示委員們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成效，均為正面評價。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審計委員會成員每年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薪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項目包含下列四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的參與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說明：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完成薪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與成員自我評估，並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薪酬委員會績效或自我評估之結果。並於 114 年 3 月 30 前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本次評核結果均有達成主管機關建構之績效自評項目。

4.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為深化企業永續發展之願景，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公司於113年5月成立「永續辦公室」由董事長擔任最高指導主管，帶領永續部門專責人員推動企業永續發展策略及各項永續專案，包含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編撰永續報告書、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日常營運中。 目前主管機關規範實收資本額20億元以下之上櫃公司，只須採自願性或階段性進行永續發展之事項即可。 本公司已於113年10月28日經董事會討論並經全體董事照案通過「112年度永續報告書」，全體董事支持公司各項永續政策、永續發展方向及執行公司設定之短、中、長期目標與管理方針，和與各利害關係人之互動等項目。董事期許公司在下一年度之永續發展事項繼續努力以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作為與精神。 (詳細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14~26頁)。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是		公司參考「GRI Standards」永續報導原則之利害關係人包容性、永續性脈絡、重大性和完整性進行重大主題鑑別，希望透過系統化的方法，鑑別出利害關係人關注且對社會具有影響之重大主題，以適切地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議題作有效的溝通，並從中聚焦企業永續發展未來可努力的方向。 在確認年度重大主題之前，德微永續發展團隊先與前一年度主題與永續發展趨勢進行問卷調整，最後得出結果選出21項永續主題。112年度參考GRI準則2021年版對於重大性評估方法之建議，在公司和對經濟、社會、環境的衝擊度中納入「衝擊嚴重性」、「發生可能性」、和「是否涉及人權」的考量，計算出每項主題的衝擊指數。依此，112年度結果共列出11項重大主題，其中「廢棄物管理」、「人權保護」隨著主管機關法遵規範等使其關注和衝擊度提高，新增列入重大主題；「勞雇關係」因關注和衝擊度下降，移出重大主題。詳細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18~26頁、第38~40頁之詳細說明。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本公司之環境管理系統係依據公司環境政策及 ISO 14001：2015國際標準為主體架構，並同時考量本廠之組織活動、產品、服務，對環境之衝擊而建立。環境管理系統要求事項，主要在於規範本公司，從原物料、製程、產品、服務及廢棄（或汙染）物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等作業，有效管理其可能對環境造成之任何負面衝擊或不符合規定事項。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各國環境相關法規演變，隨時更新、落實內部作業程序規範、定期舉辦法規合規性培訓課程並納入內部年度訓練計劃，以確保公司營運各環節符合法規要求，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德微的期待。本公司廠區於113年，均符合當地法規無環境違規事件。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本公司於產品設計開發階段，採用綠色設計指引並依循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基礎架構下，導入綠色產品管理。且為達成減少資源浪費，以及降低產品在生命週期中對環境的負荷，德微在開發產品同時，考量廢棄物減量，使用回收材料及環保材料，導入易拆解回收的設計概念的綠色產品創新理念。 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本公司112年申請經濟部能源署所推廣之「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補助計畫」本計畫是針對廠內能源使用狀況進行改善，於計劃期間達到計畫書承諾之節能率23.7%以上，獲得補助金額為新台幣4,134,585 元。本計畫主要是改善空調溫度控制器、提升空調冰水主機設備能效、提升空壓機設備能效等項目詳細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71頁，及在第63、69~70頁是為「環境永續發展之各項能源公司因應措施之說明」。未來，我們仍持續朝綠色生產邁進，不斷提升設備使用效率，善盡環境保護之責。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是		德微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 TCFD)四大架構：公司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系統化分析，並每年落實資訊公開揭露，以供利害關係人檢視風險與機會衝擊程度，及德微的因應策略、行動方案與短中長期的績效目標。 氣候風險鑑別與評估由董事長作為召集人，永續辦公室工作小組、環境安全與供應鏈小組參考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透過會議討論及一對一面訪方式，擬定氣候變遷風險議題清單。再進行未來氣候情境條件設定，透過風險鑑別分析未來考量面臨之相關風險，並對潛在中高風險項目進行質化或量化的分析評估這些風險對於財務面可能造成的影響的程度，再依據「衝擊/關聯程度」及「發生的可能性/時間」繪製氣候變遷風險矩陣圖，完成重大性評估分析。對於具重大性之氣候風險議題，在評估現有氣候調適措施後，對不足之處提出新的因應措施與調適方案，以進行持續改善。每年一次以上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效。 113年度分析結果，關於重大風險與機會、財務衝擊及所採取相關管理因應措施如下:	無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氣候相關財務影響分析－風險
<table><tr><th>風險類型</th><th>財務影響</th><th>因應管理措施</th></tr><tr><td>政策法規-碳費徵收</td><td>碳排放量超過徵收門檻時，將被課徵碳費或是其他外部稅額會使得企業營運成本增加。</td><td>透過溫室氣體盤查了解碳排放的情形，作為節能減碳行動方案的評估依據。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汰換耗能設備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td></tr><tr><td>技術-低碳技術轉型</td><td>成本增加</td><td>持續提升節能技術與增進製程優化，以達節約成本效益。</td></tr><tr><td>立即性-電價調漲</td><td>氣溫上升使得用電需求增加，造成用電成本上升。</td><td>開發及運用現有技術在低功耗、高效能之節能產品的應用，以符合未來市場發展的趨勢。
尋求原物料替代來源，減緩成本上漲衝擊。</td></tr><tr><td>水價變動</td><td>成本增加</td><td>透過節水管理、漏水巡檢、廢水回收等措施，達到節約用水，提高用水效率與降低水費支出等效益。</td></tr></table>
氣候相關財務影響分析－機會
<table><tr><th>機會類型</th><th>財務影響</th><th>因應管理措施</th></tr><tr><td>生產製程</td><td>成本降低</td><td>持續優化製程，精進節能效益與生產效率。</td></tr><tr><td>低碳能源</td><td>成本降低</td><td>持續提升節能技術與增進製程優化，以達節約成本效益。</td></tr><tr><td>調適能力成本節省</td><td>成本降低</td><td>因應極端氣候與氣候變遷，各廠區執行優化節水設備、內部專責單位持續優化用水效率。</td></tr><tr><td>法規韌性</td><td>成本降低</td><td>由專責單位執行相關因應措施，及持續追蹤修法狀態與趨勢，評估可能造成的影響。以擬定因應策略，確保公司營運符合相關法令規定。</td></tr><tr><td>提升能源使用效率</td><td>成本降低</td><td>開發及運用現有技術在低功耗、高效能之節能產品的應用，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能減少溫室氣體產出，以提升公司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汰換老舊、耗能設備能降低用電成本支出。</td></tr></table></td><td>無差異</td></tr>
<tr><td>（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td><td>是</td><td></td><td>公司已訂定短、中、長期之節能、減碳、減廢與綠能之實績與目標(請參閱112年永續報告書第63頁)。公司按著階段性步驟進行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揭露於企業永續報告書。詳細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68頁。其執行之</td><td>無差異</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2">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td><td></td><td></td><td>重點摘要如下:
1. 溫室氣體排放量
<table><tr><td>年度</td><td colspan="2">111年</td><td colspan="2">112年</td></tr><tr><td>盤查分類</td><td>排放量</td><td>密集度</td><td>排放量</td><td>密集度</td></tr><tr><td>範疇一(噸)</td><td>70.360</td><td>0.0323</td><td>50.010</td><td>0.0316</td></tr><tr><td>範疇二(噸)</td><td>11,268.750</td><td>5.1763</td><td>9,818.740</td><td>5.6450</td></tr><tr><td>範疇三(噸)</td><td>5.810</td><td>0.0027</td><td>5.810</td><td>0.0033</td></tr><tr><td>年度合計排碳量(噸)</td><td>11,344.920</td><td>5.2113</td><td>9,879.560</td><td>5.6799</td></tr></table>11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111年減少1,465.36噸。
溫室氣體減量是對抗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的重要方式，而溫室氣體的盤查可做為減量成效與持續改善的依據。德微為檢視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減量措施成效，按行政院環保署的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分類：(範疇一、二與範疇三著手)
● 範疇一是為各廠區直接排放部分，來源包括固定排放源使用燃料燃燒（例如：緊急發電機所使用的柴油）、移動式排放源使用之燃料燃燒（例如：公務車、貨車及堆高機使用之柴油）、或其他活動及溢散性排放源（如：消防設備、化糞池及冷媒之溢散），溫室氣體排放種類為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及氫氟碳化物
● 範疇二主要是為外購電力之間接排放，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二氧化碳。
● 範疇三為其他間接排放，是指非屬自有或可支配控制之排放源所產生之排放(例如：因租賃、委外業務、員工通勤等)所產生之其他間接排放方式。
2. 用水量
<table><tr><td>項目</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自來水(噸)</td><td>101,170</td><td>81,306</td></tr><tr><td>廢水(噸)</td><td>90,135</td><td>67,612</td></tr><tr><td>晶圓產出量(片)</td><td>295,137</td><td>211,564</td></tr><tr><td>單位用水量(噸)</td><td>0.340</td><td>0.380</td></tr><tr><td>單位廢水產出量(噸/片)</td><td>0.305</td><td>0.319</td></tr><tr><td>年度合計排放量(碳)</td><td>16.290</td><td>12.684</td></tr></table>112年用水量較111年減少19,864度，減少CO2排放量3.606噸CO2e
本公司水資源管理的方針，為執行節水措施降低單位產品產出用水量並提高廢水</td><td></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回收率。為達此目標，我們設計省水製程，做好水資源回收再利用，並結合高效能用水管理，有效降低水資源消耗。詳細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72~73頁說明。 3. 廢水處理與回收利用 德微於110年進行晶圓製程切割廢水回收專案，一年可省下13%水費藉由水回收系統，將產線中達一定水質之生產用水進行回收再利用，主要針對用水量較大之製程，透過回收次級水並再進行處理讓公司整體內部水循環達到一定標準，藉此降低原水之供應量，達到大幅降低水資源之目的。亦可延長純水再生時間以延長純水系統再生時間，可減少再生次數降低廢水排放量。 112年廢水處理流程之末段中和槽增加PAC加藥與過濾處理，再次降低水中無機汙染物之濃度，以增進環境保護之目的。 4. 廢棄物管理 德微科技廢棄物管理，首重製程減廢，其次考量為再利用，最後才是處理或處置。為有效清理廢棄物，改善環境衛生，達到廢棄物資源化、安定化、無害化等。本公司嚴格遵守各項廢棄物的相關法規，並徹底執行廢棄物管理系統。我們的主要廢棄物來自於零組件進貨的包裝材料。廢棄物的分類與個別處理措施說明如下: (1) 一般垃圾：如辦公室的生活垃圾：由總務派人收集後統一放置大樓管委會規定之存放地點，由大樓管委會委外處理。 (2) 特定垃圾：如黑膠廢料等：依規定堆放在園區特定區域至一定量後，通知廠商回收。 (3) 容器、空桶：如錫膏空管、溴丙烷及IPA等溶劑空桶依規定堆放在倉庫特定區域至一定量後，通知廠商回收。 (4) 可資源回收之廢棄物：下腳料由資材負責找資源回收商處理，機械加工廢金屬由研發負責找資源回收商處理。廢紙箱、鐵罐、铝罐、玻璃罐、金屬五金、乾電池、廢3C、日光燈管、寶特瓶、鋁箔包、瓦斯罐、殺蟲劑罐、PVC 罐等依園 區分類回收。 (5) 機密文件、帳冊於逾規定保管年限後，為便於銷毀及符合保密原則可提出簽呈，經核准後由總務負責連絡合格廠商執行水銷，處理記錄保留於總務。 (6) 有害事業廢棄物：如實驗室廢液、廢油等至一定量則由相關單位或總務找合格廠商處理。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7) 廢棄物委外清除作業時，不應有廢棄物飛散濺落汙染環境之情形發生，總務應保留處理記錄包括清除日期、清除處理人員、廢棄物種類及數量。廢棄物委外處理記錄需保存至少三年備查。
(8) 如發現有不合規定之清除作業，應依「環境異常處理程序」進行改善。
(9) 製程廢棄物之清算費用節省計畫，說明如下:
德微廠區製程所產出之廢棄物，皆委由合格商清除及處理，在清除過程中透過GPS即時追蹤系統，進行清運路線確認。
<table><tr><th>項目</th><th>111 年</th><th>112 年</th></tr><tr><td>有害廢棄物處理量(噸)</td><td>2.560</td><td>2.880</td></tr><tr><td>一般廢棄物(無法回收)量(噸)</td><td>1.568</td><td>6.133</td></tr><tr><td>一般廢棄物可再利用量(噸)</td><td>224.780</td><td>177.010</td></tr><tr><td>廢棄物總量(噸)</td><td>228.908</td><td>186.023</td></tr><tr><td>廢棄物再利用率(%)</td><td>98%</td><td>95%</td></tr><tr><td>單位產品廢棄物量(kk/噸)</td><td>0.002</td><td>0.006</td></tr></table></td><td></td></tr>
<tr><td>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td><td>是</td><td></td><td>德微科技非常重視人權價值，我們遵守國際人權規範，支持員工應有的國際人權保障，並待之以平等、尊嚴與尊重。我們不容忍任何職場歧視或不人道的待遇，例如言語騷擾、辱罵、體罰、心理脅迫或言語迫害等。本公司遵循法令規定，並且按最高主管指示訂定及執行「人權政策」。我們在招募政策中明訂「不僱用童工」、不以任何方式強迫或威脅人員提供非自願性的勞務，並確保員工皆為自願受僱且可自由終止僱傭關係。
德微科技以行動支持對人權的堅持，並打造安全和友善的工作環境。本公司遵循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落實『責任商業聯盟及其行為準則』，致力保障員工基本人權，且平等尊重所有員工。此政策適用德微科技及集團內各子公司，並期許德微供應商、客戶與合作夥伴等遵守以下人權政策，來共同維護人權：
✓ 營造安全、衛生、健康之工作環境
✓ 禁用童工
✓ 禁止強迫勞動
✓ 反對歧視、霸凌與騷擾</td><td>無差異</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尊重職場平權，確保均等的工作機會 ✓ 建立多元溝通管道 ✓ 定期檢視與改善相關制度與作為 德微科技也定期透過教育訓練向員工宣導公司「人權政策」以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清楚傳達公司致力於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支持員工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來體現企業價值與承諾，另外公司也訂定人員遴選政策（禁童工）、性騷擾防治辦法，決不容許任何不人道的待遇，包括：性騷擾、體罰、歧視、心理脅迫或言語辱罵等，以實際作為來維護人權。 113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生重大人權違規事件。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是		員工是企業重要的資產，提供合理的薪酬福利可為員工創造良好的經濟與生活條件，使優秀人才留任公司，有助於提升企業的競爭力。德微科技依循政府法令規範與評量市場薪資水準，提供員工具競爭力的薪資報酬及良好的福利，讓同仁能維持優質的生活品質與無後顧之憂地在工作中展現能力與價值。 公司為鼓勵與感謝員工的努力與辛勞，每年依公司章程規定不論性別或職等，每位員工除了12個月本薪和依員工績效發放三節獎金以及依營運績效表現及同仁之貢獻度發放績效獎金或專案獎金。每年度如有獲利，將會提撥1%~5%作為員工酬勞發放。此外，公司每年會依市場薪資水準及經營趨勢按不同工作職別、職等與年度績效考核等進行調薪。有關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之詳細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44~53頁說明。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德微承諾嚴格遵守相關職安衛法規及其他相關要求，通過宣導加強在公司管制範圍內之員工的職安衛認知，以降低意外事故發生之風險。廠區之職安管理工作均由專責單位監督，負責推行職安管理活動，依照公司職安政策，由各廠自行設定適用之績效目標。公司總體目標：零重大職災事件 (死亡事故定義為重大職災事件)。 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組織設置是以總經理為主任委員，職安室業務主管為執行秘書，總經理指定各處級主管為委員，勞工代表由本廠員工推荐至少5人，委員會每三個月召開定期會議乙次，並得視實際需求由執行秘書召開不定期會議。(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選任之委員任期2年，連選得連任)。委員會除負責決策的主管外也設置勞工席位，為員工參與職安管理系統的主要溝通管道，員工可提供職安相關問題或意見給部門代表，並於定期會議時提出，直接透過委員會與高層溝通。各廠區內設有職安室，職安室為本公司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設置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下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公司亦不定期舉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驗證，要求各部門落實有關安全衛生業務之執行及定期的教育與訓練，包括消防設備(施)及水電的規劃與執行、事業廢棄物之清理監控管制、緊急事故處理程序等。為預防職業災害並維護職場工作安全，公司針對全體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112年度完成訓練共有623人，合計895小時較前一年提升38%人次受訓。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本公司依據營運策略及政策方針，配合職能發展地圖，制訂適合各階層的年度訓練計畫，持續推動學習型組織及教練式管理的目標。且公司每年舉辦年度考核及員工滿意度調查，以鼓勵及發現員工發展能力，同時設有人力資源管理程序書並依職涯發展適時提供培訓。俾利員工職涯發展，安排訓練課程。公司訓練課程包括新人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並針對課程進行考核與成效評估，以茲激勵員工。 員工的競爭力是促進公司成長的重要動能，唯有具備專業的技術與能力，才能提供客戶更優質、專業的服務。所以德微依據各職務所需的能力，安排部門內訓、品質系統、工安環安、內稽內控、生產管理及行政管理等專業課程，讓同仁在專業領域上持續精進與提升。已於 112 年度完成專業訓練共 1,260 人次，合計 2,255 小時較前一年提升 40%人次受訓。此外，公司訂有員工在職進修管理辦法，鼓勵同仁追求專業領域能力的提升、精進個人的知識與技能。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德微對於產品品質秉持嚴謹之審核標準，為加強客戶對產品品質之信心，我們透過第三方驗證給予客戶放心與安心的品質承諾，目前我們已通過 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IATF16949：2016汽車品質管理系統的驗證，以及VDA6.3德國汽車業製程稽核(Process Audit）等多項產品品質與製造流程符合多項法規與國際品質規範的要求。德微深信提供優質的服務，與客戶保持良好穩定的夥伴關係，對於公司維持穩定獲利與爭取未來新客戶合作有其重要的影響。 為有效處理客戶抱怨事件，提升客戶對產品品質、有害物質、良率、技術、交期與服務的滿意度，公司訂有明確的「客戶處理程序」作為處理客戶抱怨之流程與原則。具體採取的流程方式說明內容請參閱112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第57~61頁說明。 112年期間本公司未發生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為即時掌握原物料供貨品質、交期等資訊，公司對內部已核准的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每月進行考核，以避免因外在不確定性及風險，對營運或生產造成衝擊。其考核項目包含五項指標，除針對不符合事項予以扣分外，也建立加分機制，鼓勵供應商提供自主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改善。五項考核指標摘要整理說明如下： 1. 進料品質：針對原物料品質及有害物質管理落實度進行評分。 2. 客戶抱怨：確認原物料品質、交期、環境管理、有害物質管制落實度是否造成德微客戶端的損失。 3. 德微內部抱怨：在監控供應商供料品質、交期、供貨穩定度、環境管理、以配合德微相關環境改善或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等。 4. 交期：對交貨準時性及協調配合性進行管理，以避免供應商因生產原物料交貨或其他原因造成超額運輸；防止不當之採購成本轉嫁，並確保供應商若遇到天然災害時能進行緊急應變。 5. 配合度：視供應商支援急件、環境持續改善、提升勞工安全環境、品質持續改善、成本降低等等相關配合事項，予以評核。 經評鑑後，將結果分為A級（酌情增加訂購量）、B 級（合格-不予獎懲）、C 級（合格，但需要觀察，如果有改善，持續生產，若仍無法有效改善，則酌情減量生產）、D 級（酌情減量生產）、E 級（ 減少或暫停訂購量，並限期改善）、F 級（取消資格），若有F 級（取消資格，列為不合格廠商，將不予合作）。 公司長期致力於在地化採購政策，2018年至今全球合作之原物料廠商超過100家以上，其中，國內廠商（含原廠在台分公司、代理商、經銷商）約 85% 之佔比，以實際行動來支持在地公司。 本公司保證任何出售於客戶之產品所含金屬皆符合無衝突規範(DRC Conflict-Free)，並且使用以下承諾： 1. 不購買從衝突地區生產出口的衝突礦物。 2. 要求供應商拒絕使用從衝突地區生產出口的衝突礦物，及簽署無衝突礦產承諾書給本公司。 3. 要求我司的供應商，需管理其上游及下游供應商，必須要遵循無衝突礦物的要求。 4. 盡我司最大努力對物料來源，拒絕使用從衝突地區生產出口的衝突礦物。 本公司現有之供應商與承包商在112年均未發生實際或可預期發生之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	是		本公司企業永續報告書係依循「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參考全球報告書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出版之GRI準則(2021) 核心選項、及參酌氣候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架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之永續指標進行編輯。本報告書所揭露之財務數據資訊，係經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並以新台幣為計算單位。在文中提及ISO 9001、IATF16949、VDA6.3、ISO14001、ISO45001等管理系統，均通過第三方驗證機構之驗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具體實踐企業永續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一月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修定案，其中明確定義(一)落實公司治理、(二)發展永續環境、(三)維護社會公益、(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之四項主要原則，日常營運則依此四項主要原則實施，無差異情形產生。

同時，我們透過「企業永續發展管理系統」，整合品質、綠色產品、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社會責任等五大次管理系統，建立全球一致的政策與管理。並且藉由每年規劃與推動企業永續發展管理系統和每年出版企業永續報告書，檢視公司推行永續發展(ESG)之成效，並與利害關係者密切合作。

本公司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透過「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管理系統」，整合品質、綠色產品、環境與能源、職業衛生安全、社會責任等五大次管理系統，建立一致性的政策與管理。並且藉由每年規劃與推動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管理系統和每年出版企業永續報告書，檢視公司推行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之成效，並與利害關係者密切合作，以回應日益受關切的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議題。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 本公司參考 TCFD 架構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的鑑別，研擬因應措施與目標方案，盼藉此降低氣候變遷風險對企業營運所造成之衝擊。於氣候議題上以董事會為最高監督單位，統籌整體氣候策略並監督高階經理人執行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情形及關鍵績效。每年藉由全面性的評估分析包含氣候在內的各類風險情境，研擬因應與調適策略，以確保氣候議題納入高階管理層的視野並獲審慎管理。 ● 氣候風險鑑別與評估由董事長作為召集人其執行工作是為各單位主管、永續整合工作小組及環境安全與供應鏈小組參考 TCFD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透過會議討論及採一對一面訪方式，擬定氣候變遷風險議題清單。再進行未來氣候情境條件設定，透過風險鑑別分析未來考能面臨之相關風險，並對潛在中高風險項目進行質化或量化的分析，評估這些風險對於財務面可能造成的影響程度，再依據「衝擊/關聯程度」及「發生的可能性/時間」繪製氣候變遷風險矩陣圖，完成重大性評估分析。對於具重大性之氣候風險議題，在評估現有氣候調適措施後，對不足之處提出新的因應措施與調適方案，以進行持續改善。 ● 為釐清氣候變遷可能造成短、中、長期風險，112 年本公司參考 TCFD 所建議之氣候風險類別，進行第二次氣候變遷風險評估，透過未來氣候情境設定，進一步分析公司未來營運可能面臨之相關風險。 a. 轉型風險：本公司參考國際能源署(IEA WEO 2021)報告，將未來基礎情境設定為「全球溫度上升 1.5℃」，時間尺度為 119 年再依照各風險事件屬性評估未來氣候情境下可能面臨的風險。 b. 實體風險：為因應未來可能發生的最嚴峻氣候災害，參考「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Climate Change, IPCC)」發布 AR5 評估報告之 RCP8.5 高碳排情境為基礎。透過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所公開的災害潛勢圖及相關研究資料之蒐集，進行「淹水」、「乾旱」及「高溫」等三種氣候災害之情境設定，並依據氣候災害「發生機率」、「潛勢規模」及「廠區可能發生情形」來評估未來氣候情境下可能面臨之實體風險。 ● 本次評估方式是從 14 個氣候風險中聚焦出 5 大風險，其中轉型風險包含：「碳費徵收」、「再生能源占比要求」、「低碳技術轉型」；實體風險則為「供水不穩對生產造成影響」、「電價上漲造成用電成本上升 」，並從風險中找出氣候變遷對衍伸之機會、擬定調整策略與目標，期盼降低氣候變遷可能對企業營運帶來的負面影響。詳細內容請參閱下述摘要整理或 112 年永續報告書第 64~67 頁。本報告書內容已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向董事會彙報討論、全體董事支持公

<table>
<tr><td></td><td>司各項有關氣候風險管理之計畫與因應對策。
<table>
<tr><th>類型</th><th>氣候變遷風險</th><th>風險發生時間</th><th>影響</th><th>因應對策</th></tr>
<tr><td rowspan="2">政策法規</td><td>碳費徵收</td><td>短期</td><td>• 碳排放量超過徵收門檻時，將被課徵碳費或其他外部稅額會使得企業營運成本增加。</td><td rowspan="4">1) 持續追蹤學法政態與趨勢，評估可能造成的影響。已擬定因應策略，確保公司營運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2) 透過溫室氣體盤查了解碳排放的情形，作為節能減碳行動方案的評估依據。
3) 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汰換耗能設備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4) 持續評估廠區內之屋頂是否適合建置太陽能發電設備，爭取提升再生能源使用占比。
5) 開發及運用現有技術在低功耗、高效能之節能產品的應用，以符合未來市場發展的趨勢。
6) 尋求原物料替代來源，減緩成本上漲衝擊。
7) 擬定持續營運計畫應變指引，以利緊急事件發生時啟動持續運作機制，以降低營運中斷的可能性及損失。
8) 逐步建立綠色供應鏈</td></tr>
<tr><td>再生能源占比要求</td><td>短期</td><td>• 建置再生能源、產能設備、購買再生能源憑證或繳納代金等，使得營運成本提高。</td></tr>
<tr><td>技術</td><td>低碳技術轉型</td><td>短、中、長期</td><td>• 為達排放管制目標，需進行節能減碳，如：耗能設備汰換或減碳設備的添購，將使營運成本增加。
• 若不能與時俱進，未來可能會影響客戶合作的意願。</td></tr>
<tr><td>立即性</td><td>高溫-電價上漲造成用電成本上升</td><td>短、中、長期</td><td>• 氣溫上升使廠務用電需求增加，造成用電成本提高。
• 國際燃料成本上升使得電價面臨調漲，將使購電成本增加。</td></tr>
<tr><th>類型</th><th colspan="2">氣候變遷衍伸之機會</th><th colspan="2">影響</th></tr>
<tr><td>能源來源</td><td colspan="2">擴大再生能源使用</td><td colspan="2">✓ 設置再生能源設備可減少外購電力的需求，降低外購電力成本的支出。
✓ 使用再生能源增加電力來源多元性，降低國際燃料價格上漲造成電力成本增加的風險。</td></tr>
<tr><td>韌性(資源效率)</td><td colspan="2">提升能源使用效率</td><td colspan="2">✓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能減少溫室氣體產出，提升公司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 汰換老舊、耗能設備能降低用電成本支出。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可減少碳費造成的營運成本支出。</td></tr>
<tr><td>市場</td><td colspan="2">取得永續相關管理系統認證</td><td colspan="2">✓ 符合客戶對於永續發展(ESG)的期待，滿足客戶之需求，以能創造良好的合作關係，爭取潛在新客戶的合作機會。</td></tr>
</table></td></tr>
<tr><td>(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td><td>目前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之機制。
未來會先鑑別公司內部應受到碳排放管制的對象，將不同的部門別劃分歸納，擬針對這些管制對象進行排碳量的盤查之數據資料，再參考同業之碳費或碳稅做法，進行碳稅課徵。並於公司內部成立基金來管理這些課徵而得的收入，而被管制對象可向此基金提出減量專案的規劃以取得補助，進而減少該部門的支出。內部碳定價之方向，在於利用公司內部各單位自發性提出碳減量之想法，由下而上找尋減量機會、並付諸實行，以增加公司整體排碳減量之貢獻。</td></tr>
<tr><td>(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td><td>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規劃，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應於 115 年個體公司完成盤查、116 年為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個體公司確信查證、118 年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完成確信查證，本公司將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td></tr>
</table>

自110年起總體短、中、長期之節能、減碳、減廢與綠能之實績與目標

類別	110年基準	111年	112年實績	113年(短程)	119年(中程)	129年(長程)	SDGs 對應項目
節電 (千度/KK)	13.063	11.751	12.741	12.700 (減量3%)	11.800 (減量10%)	10.500 (減量20%)	
節水 (噸/片)	0.380	0.340	0.380	0.370 (減量3%)	0.340 (減量10%)	0.300 (減量20%)	
減廢 (噸/KK)	0.036	0.002	0.006	0.035 (減量3%)	0.032 (減量10%)	0.028 (減量20%)	
綠能 (度/年)	0	0	0	198,560 使用量1%	1,063,950 (使用量5%)	2,127,900 (使用量10%)	

公司已於 111 年完成設置專責單位，並每年一次以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並按季控管。公司已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季董事會向全體董事報告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結果。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_2e)、密集度(公噸CO_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盤查分類範疇項目	排放量	密集度	排放量	密集度	排放量	密集度
範疇一(噸)	109.560	0.0533	70.360	0.0323	55.010	0.0316
範疇二(噸)	10,682.060	5.1930	11,268.750	5.1763	9,818.740	5.6450
範疇三(噸)	5.810	0.0028	5.810	0.0027	5.810	0.0033
年度合計排碳量(噸)	10,797.420	5.2491	11,344.920	5.2113	9,879.560	5.6799
二極體產出量(kk)	1,629.000	-	1,884.000	-	1,560.000	-
產品單位排碳量(噸/KK)	6.628	-	6.022	-	6.333	-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公司已積極著手規畫進行第三方機構確信之事宜，預計於 114 年 8 月完成經第三方機構確信查證公司 113 年溫室氣體盤查之事項，會將此訊息揭露於公司 113 年永續報告書中說明。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環境議題	項目名稱	目標節約量		實際節約量		目標減碳量		實際減碳量		達成率
111	節電	全廠非LED燈具汰換	13,000	kWh	12,693	kWh	6.6000	tCO2e	6.4607	tCO2e	97.60%
		建置冰水機控制標準程序	400,000	kWh	374,503	kWh	203.6000	tCO2e	190.6220	tCO2e	93.60%
		建置乾燥機控制標準程序	1,200	kWh	1,130	kWh	0.6000	tCO2e	0.5752	tCO2e	94.20%
		800RT冷卻水塔建置	230,000	kWh	234,753	kWh	117.1000	tCO2e	119.4893	tCO2e	102.10%
	節廢	廢紙壓模膠再利用	240,000	KG	224,780	KG	120.0000	tCO2e	112.3900	tCO2e	93.70%
111 年度減碳量合計									429.5372	tCO2e	
112	節電	廢水處理控制標準程序	100,000	kWh	98,024	kWh	50.9000	tCO2e	49.8944	tCO2e	98.00%
		500RT磁浮式冰水主機建置	570,000	kWh	578,160	kWh	290.1000	tCO2e	294.2834	tCO2e	101.40%
	節廢	廢紙帶回收再利用	4,500	KG	4,263	KG	2.3000	tCO2e	2.1315	tCO2e	94.70%
	節水	冷凝水回收使用	2,800	tonne	2,880	tonne	0.4000	tCO2e	0.4493	tCO2e	102.90%
	減碳宣示	綠色辦公場所驗證	尚在規劃討論階段								
112 年度減碳量合計									346.7586	tCO2e	100.90%
合計減碳效益									776.2958	tCO2e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是 是		（一）為強化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範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誠信是我們的核心價值，也是經營企業之根本，且此準則亦適用於本公司之所有董事(含獨立董事，以下同)、經理人及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 （二）本公司已根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於「道德行為準則」中訂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此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本公司亦於「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禁止之行為，包含利益衝突之迴避、饋贈與業務款待、政治獻金及慈善捐贈等之原則及標準，以及是否違反道德行為之審驗原則，同時明定檢舉管道及作業程序。公司於113年5月成立「風險控制管理中心」由董事長擔任最高主管，帶領專責人員落實營運風險控管以符合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之情事。並由董事長室風控中心與管理中心處長規劃與擬定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宣導等教育訓練事項。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		（一）本公司對外建立商業關係前，會先評估對方營運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有無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會向對方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一旦經發現不誠信行為，即立即停止商業互動，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本公司於商業契約中禁止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包含：明確合理之付款內容、涉及不誠信行為情勢之處理、違反禁止佣金/回扣/其他利益契約條款之處理等項目，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執行持續有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		（二）公司於113年5月成立「風險控制管理中心」由董事長擔任最高主管，其工作執行由董事長室風控中心與管理中心處長主責規劃與擬定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措施之制定及監督，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113年度無重大違規情事發生。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三）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利益衝突條款及牴觸之情形時，要求相關人員應予迴避。準則中同時要求員工於知悉或面臨類似情況時，需主動、並充分的向直屬主管、人力資源最高主管或董事會報告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四）本於誠信經營之原則，本公司每年均會考量經營環境的變化，對包括會計制度在內的內部控制制度，針對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進行評估及自我檢查，於必要時加以修正，並由稽核單位進行覆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五）本公司新人於入職當天、新任主管皆須接受道德/誠信訓練，所有同仁均須定期完成相關主題之線上學習課程。113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法令遵循、企業社會責任、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共計200人次，合計300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一）任何人發現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可直接向獨立董事、人力資源最高主管、稽核單位最高主管、董事長或經由員工申訴管道提出報告。 ● 為防範有汙衊或不實舉報事項發生，其檢舉人應提供真實姓名(身分證明)、聯絡電話(詳細聯繫方式)及載明檢舉事由說明。 ● 對於違反之經理人或員工，視情節之輕重，依「員工獎懲作業實施要點」相關規定採取包括解僱或解除委任在內之處分。對於違反誠信、清廉原則之業務往來交易對象，公司將嚴正處理，視情節輕重而減少或取消其與公司合作關係、甚或交予相應之司法機關處理。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在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二）本公司訂有申訴辦法，從申訴提出、調查、調查結束之處理，皆訂有明確之作業程序，公司並對於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及資訊全程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			（三)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定之運作辦法，以讓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所參與的調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措施？	是		查過程，均給予保護以避免因此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恪遵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二條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及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為確保道德誠信能夠確實落實，本公司於官方網站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中提供申訴專線。並於公司內部網絡設有「總經理信箱」供員工進行舉報。 ● 若有人員違法或違反誠信等相關行為，內、外部人士可透過上述管道聯繫進行舉報，案件採適當保密的方式處理，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吹哨者)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事件經調查確實違反誠信行為者，依相關法令或員工懲處辦法議處。 針對上述有關舉發事項文件記錄等公司將保存3年。 113年本公司違反誠信申訴信箱收到申訴檢舉案件為 0 件。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公司於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遵守「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永續報告書中揭露執行狀況。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對於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採積極作為有: A.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 B. 內部人包含本公司之董事、大股東、經理人及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受指定代表行使職務之自然人。或其他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之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消息之人喪失前三款身份後，未滿六個月者。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C. 本公司對於新任董事及經理人於就任前，進行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之教育宣導，確保其能了解法令相關規定與要求。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另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以供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對重大財務、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網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並於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企業永續管理與社會責任執行情形。請至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7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

- 時間：113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 時
- 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155 巷 23 號 6 樓
- 重要決議事項：

(1) 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 會後執行情形：

(1) 股東常會議事錄於113年7月12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 發放112年度現金股利之執行情形：

現金股利：每股配發5.0元。

分配基準日：113 年 7 月 27 日

現金發放日：113 年 8 月 09 日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列表：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2.01	1. 通過「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暨「113 年度董事與經理人薪資報酬案」案 2. 通過「113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3.02.26	1. 通過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3. 通過 112 年度內控聲明書 4. 通過訂定 113 年度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相關事宜 5. 通過 113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 6. 通過公司辦理 113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通過訂定 113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 8. 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3.04.30	1. 通過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增加對子公司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並認購該子公司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3.07.26	1. 通過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發放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案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3.10.28	1. 通過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作業之薪工循環」部份條文案 4. 通過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分條文及增訂「永續資訊之管理」自 114 年 1 月 1 日施行。 5. 通過 112 年永續報告書/ESG 成效報告書與溫室氣體盤查報告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4.01.13	1. 通過「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提案」 2. 通過「114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4.02.25	1. 通過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3 年員工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113 年盈餘分配案 4. 通過 113 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5.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 通過 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案 7. 通過稽核主管異動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 通過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114.04.10	1. 通過公司買回庫藏股案	依決議執行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內部稽核主管於 114/02/25 離職，新任主管預計於 114/04/28 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上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	劉怡青	113.01.01~113.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費項目 /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1,240	1,24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300	-	3,30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	3,300	-	-	-	1,240	4,540	113.01.01	其他為: (1)移轉訂價報告 300 仟元 (2)現增案送件及變更登記暨資本額查核 340 仟元 (3)達爾基隆廠協議程序服務公費 200 仟元 (4)投資喜可士公司之盡職協議程序(財務面)調查案服務費用 400 仟元
	劉怡青							113.12.31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04.17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自 112 年度起更換簽證會計師，由黃秀椿會計師變更為劉怡青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世宗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1 年 7 月 25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3 月 30 日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張恩傑	(72,008)	(350,000)	-	-
法人董事	Diodes Holdings UK Limited	2,288,365	-	-	-
獨立董事	丁惠敏	-	-	-	-
獨立董事	林坤山	-	-	-	-
獨立董事	譚小廣	-	-	-	-
執行副總	朱鴻鈞	-	-	-	-
製造生產處副總	黃文義	-	-	-	-
品保處協理	黃忠勇	-	-	-	-
財會處協理	徐沛嫻	4,741	-	-	-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關係之資料

114 年 3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達爾科技 Holdings UK	27,925,357	51.0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張恩傑	1,455,283	2.6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人壽	945,145	1.7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安聯台灣智慧基金專戶	921,150	1.6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702,259	1.2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25,560	0.9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266,037	0.4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勞工保險基金	255,000	0.4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盛格投資有限公司	245,046	0.4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 / PB 投資專戶	231,412	0.4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Keep High Limited	-	100%	-	-	-	100%
Forever Eagle Inc.	-	100%	-	-	-	100%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342,218	96.1%	-	-	49,342,218	96.1%
德昕半導體(股)公司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喜可士(股)公司	7,200,000	40%	10,800,000	60%	18,000,000	1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與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4 年 3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54,703,923	15,296,077	70,000,000	上櫃股票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日期及文號)
84.08	10	500	5,000	500	5,000	創立股本 5,000	–	84.08.16 八四建三戊字第 418216 號
90.06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 5,000	–	90.06.22 經(90)中字第 09032373400 號
91.12	10	1,700	17,000	1,700	17,000	現金增資 7,000	–	91.12.20 經授中字第 09133171930 號
94.07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8,000	–	94.07.04 經授中字第 09432394300 號
95.07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8,000 盈餘轉增資 7,000	–	95.07.03 經授中字第 09532428660 號
96.07	10	6,500	65,000	6,500	65,000	現金增資 15,197 盈餘轉增資 9,803	–	96.07.02 經授中字第 09632353380 號
97.06	10	12,000	12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21,000 盈餘轉增資 14,000	–	97.06.20 經授中字第 09732473210 號
97.08	12	20,000	200,000	12,200	122,000	現金增資 22,000	–	97.08.25 經授中字第 09732924760 號
97.10	10.86	20,000	200,000	12,500	125,000	員工認股權 3,000	–	97.10.27 經授中字第 09733321890 號
98.07	12	20,000	200,000	14,700	147,000	現金增資 22,000	–	98.07.16 經授中字第 09832657800 號
98.12	10 35	20,000	200,000	16,488	164,880	員工認股權 2,880 現金增資 15,000	–	98.12.28 經授中字第 09835174440 號
99.07	10	35,000	350,000	20,669	206,696	員工認股權 2,880 盈餘轉增資 29,358 資本公積轉增資 8,38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90	–	99.07.26 北府經登字第 0993140560 號
99.12	30	35,000	350,000	23,069	230,696	現金增資 24,000	–	99.12.26 北府經登字第 0993180255 號
100.09	10 39	35,000	350,000	33,350	333,506	員工認股權 2,810 現金增資 100,000	–	100.9.19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07374 號
100.11	10	50,000	500,000	39,327	393,273	盈餘轉增資 35,026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351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90	–	100.11.24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73765 號
101.07	20.15	50,000	500,000	44,277	442,773	現金增資 49,500	–	101.07.17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43429 號
102.01	10	50,000	500,000	44,428	444,283	員工認股權 1,510	–	102.01.17 北府經登字第 1025003845 號
112.10	10	70,000	700,000	50,204	502,039	盈餘轉增資 57,756	–	112.10.30 經授商字第 11230205260 號
113.06	248.9	70,000	700,000	54,704	547,039	現金增資 4,500,000		113.06.28 經授商字第 11330103660 號

(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3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達爾科技 Holdings UK	27,925,357	51.05%
張恩傑	1,455,283	2.66%
台灣人壽	945,145	1.73%
安聯台灣智慧基金專戶	921,150	1.68%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702,259	1.28%
大通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25,560	0.96%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266,037	0.49%
勞工保險基金	255,000	0.47%
盛格投資有限公司	245,046	0.45%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 / PB 投資專戶	231,412	0.42%

(四)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已於公司章程第 25 條之一載明，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說明：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半導體產業，正值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5.0 元。股息配發率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 114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再由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

年度	112 年	113 年
現金股利 (註 1)	5.00	5.0
EPS	6.73	8.34
配發率%	74.29%	60.00%

說明：股東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將捨去金額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僅配發現金股利及 114 年未公布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六)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5%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 1%～5%為員工酬勞，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連結

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制度管理辦法」及公司章程第 22 條全體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其支付方式應考量個別董事之職權、出席次數及其他績效評估等核給方式以按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及參酌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斟酌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董事酬勞依據「董事酬勞給付原則」實際發放，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4.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特依公司章程規定 1%~5%範圍內，以現金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8,000,000 元，與本公司估列 113 年度費用之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5. 前一年度(112 年)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3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為 5,800 千元，並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實際分派金額與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一致。

(七)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4 年 4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公司庫藏股 3,000 張，買回價格區間為 110~182 元，公司股價低於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買回。

買回股份目的是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股份種類為普通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 113 年現金增資已募集完成，資金用途與募集計畫一致。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①電腦及週邊設備零組件之買賣維護保養業務。

②電腦程式設計及電腦資料處理業務。

③國際貿易業務。

④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務。

⑤電子材料批發業務。

⑥自動控制設備、手工具及機械設備製造及安裝工程業務。

(2) 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重編後)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二極體及電晶體	1,681,413	83.04	2,137,857	73.08
晶圓	339,537	16.77	721,586	24.66
其他	3,850	0.19	66,211	2.26
合計	2,024,800	100.00	2,925,65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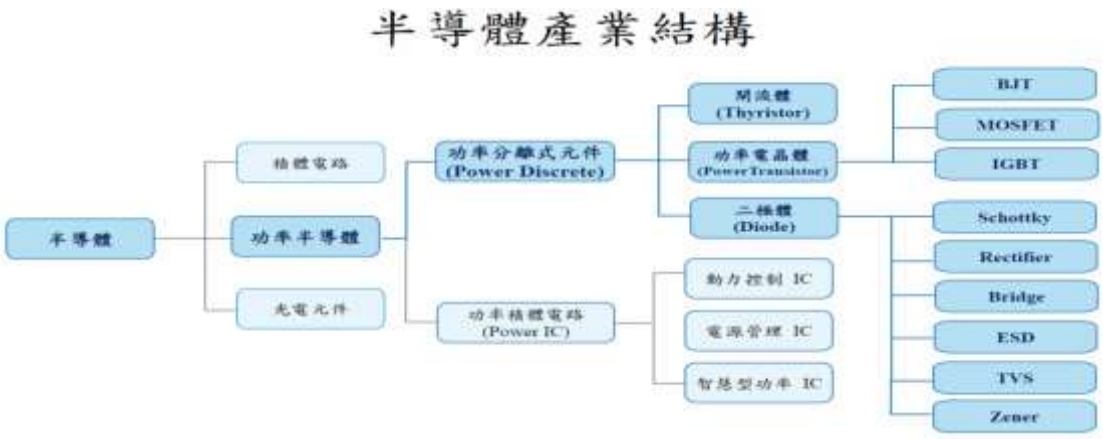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公司整理

如上圖所示，德微在半導體產業結構中，是歸類在功率半導體之功率分離式元件類別。目前公司主要產品項目分為三大類：

A. 二極體(Diode)：

蕭特基二極體(Schottky)、整流二極體(Rectifier)、超快速整流二極體(Super Fast)、穩壓二極體(Zener)、高效率整流二極體(Efficient Rectifier)、橋式二極體(Bridge)、瞬態抑制二極體(TVS)、碳化矽二極體(SiC SBD)、靜電保護二極體(ESD)。

B. MOSFET/Transistor/ESD Array：

Si-Based Power MOSFET/Transistor、 SiC MOSFET、GaN(D Mode/E Mode HEMT), TVS/ESD Arrary。

C. 晶圓：

Thyristor、FRED、Schottky、TVS、Zener。

(4) 計劃開發之新技術

本公司仍將持續致力於晶圓、二極體「產品應用」、「製程改善」、「創新結構」之研究發展等製程技術提升。

2. 產業概況

(1) 分離式元件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解析

半導體元件可分為主動式及被動式兩種類型，而主動元件主要包括積體電路(IC)、光電元件(Optoelectronic)以及分離式元件(Discrete)三大類，其中分離式元件可再細分為二極體、電晶體以及閘流體等元件，因分離式元件不需與一般其他應用 IC 整合，且必須獨立處理如電源管理任務等，因此獨立成為分離式元件，廣泛應用於各項電子產品電路中，終端應用領域主要為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航太及醫療產業等。

如上述，分離式元件可細分為三：閘流體(Thyristor)、二極體(Diode) 與電晶體(Transistor)，其功能特性分別說明如下：

- 閘流體是一種開關元件，能在高電壓、大電流條件下工作，並且其工作過程可以控制、被廣泛套用於可控整流、交流調壓、無觸點電子開關、逆變及變頻等電子電路中，是典型的小電流控制大電流的設備。
- 二極體特性在於具有兩個端子，電壓與電流呈現非直線特性。二極體當中的整流二極體就是利用單向導電的特性，將交流電(A.C.)轉換為直流電(D.C.)，作為整流的二端子半導體元件，使電源保持穩定，是一般電子產品必備的主動元件。
- 電晶體與二極體二個端子不同，電晶體具有三個端子包括基極(Base)、集極(Collector)與射極(Emitter)，具有電流放大與關閉之用途。電晶體又可分為功率電晶體與小訊號電晶體，以損耗功率1瓦作為區分，損耗功率1瓦以下為小訊號電晶體，1瓦以上為功率電晶體。低功率的電晶體可使聲頻波放大，如收音機，高功率電晶體主要使用於無線電通訊的發射電路；低訊號的小訊號電晶體使用於音響機器之基頻放大，高頻小訊號電晶體通常適用於使用頻率在100KHZ以上之放大及震盪等用途。

二極體製造過程是由將單晶晶片透過研磨、拋光、長晶的過程形成磊晶片，再經過擴散、蒸鍍，將磊晶片切割成為晶粒，最後將晶粒焊料焊線之後封裝並測試。

二極體產業供應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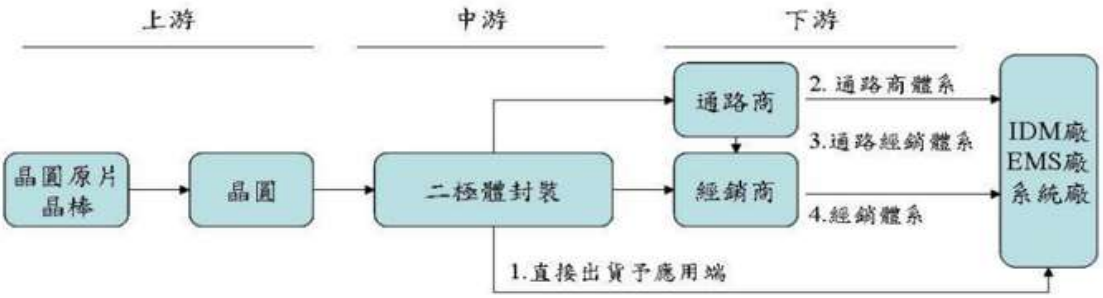

如上圖所示，由於二極體產業生產技術成熟，相較於技術繁複之IC產業，二極體廠商營運型態並未高度分化成供應鏈各段之專業分工角色，惟係考量自身商業優勢與可用資源，抉擇不同重點發展領域及營運範疇。遂進一步以二極體產業廠商營運模式區分，則可分為分離式元件IDM廠、二極體專業製造商以及二極體垂直整合製造商三種類型。而德微自101年6月上櫃迄今，已從中下游的二極體封裝代工廠，隨著107年7月向上游整合併購亞昕科技進入上游晶圓製造供應鏈，亦相繼於109年10月、110年10月自主研發設計分別推出ESD、MOSFET、SiC Diode產品，使公司正式進入分離式元件IDM製造供應商領域，隨著於113年6月正式完成併購盧森堡商達爾國際(股)公司基隆廠晶圓製造業務與機台設備等項目後，使公司產品齊全(Thyristor、Transistor and Diode)推升公司邁向IDM高階製程與營運可望加速成長之契機。

(2) 產品發展趨勢

整流二極體發展至今已被廣泛使用於資訊、通訊、家電、辦公設備及量測/控制設備(包含各種醫療、國防、航空、及汽車等運輸工具)，其應用領域及產業關聯效果廣大，且不同功能性的下游應用領域電子產品之結構與線路設計也都不盡相同，因此對整流二極體之規格也不相同。故二極體產業業者需密切留意下游應用領域電子產品與技術之發展(例如：輕薄、短小、高頻、高壓、高電流、瞬間反應等)，以作為同步研究開發設計及生產的參考依據。

相較於一般電子產品約 3~12 個月的生命週期，整流二極體的生命週期較長，主要是因整流二極體係電子應用產品電源管理模組的必要零組件，但不同應用領域、不同品牌、不同世代、不同系列、不同等級的電子應用產品在電源管理的需求上卻無根本性的差異。因此，整流二極體產品之生命週期，較不容易受到特定產業以及特定應用系統產品景氣變化之影響，而能隨著各類電子產品之成長，而呈現穩健成長之態勢。

面對未來，整流二極體元件將朝高效率、高效能及高品質三方面發展，隨著終端產品朝著輕薄短小及節省能源方向發展，新一代電子設備的電源電路設計必須兼具低功耗、低噪音、小體積、可程式化、高穩定、低價格等特性，電源設計技術也必須與微電子 IC 設計技術整合才能達到需求，是新一代電源設計的重要里程碑。

(3) 產品競爭情形

二極體產品應用領域極為廣泛，故各家國際大廠係依自身技術重心佈局經營領域，雖二極體國際大廠均係以類比 IC design-in 之方式打入客戶平台，並帶入二極體之銷售

量，但彼此競爭領域重疊程度並不高，也使二極體產業呈現較為分散之結構。

本公司目前之業務範疇包含整流二極體、蕭特基二極體、TVS 二極體、Zener 二極體、橋式二極體、MOSFET 及晶圓等相關產品零組件之國內外銷售業務，自 100 年度開始在新北深坑設廠，並於 107 年擴廠至桃園蘆竹，透過不斷優化之自動化製程以增加效率，提升產品品質之穩定度以滿足客戶之需求，竭力於對二極體的研發、檢測與品保投入相當之心力，並朝產業鏈上游整合晶圓廠以降低晶圓採購成本，透過一條龍生產之優勢讓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未來除維持產品高品質與良率之標準外，亦不斷加強研究與專利產品之設計開發，以滿足客戶需求與成為全球二極體專業 OEM 國際大廠的合作夥伴為首要目標。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 自行研發設計推出SiC SBD/SiC Mosfet產品

德微從109年開始陸續拓展產品線從二極體、保護元件，擴大到MOSFET、SiC等中高壓功率元件，產品擺脫市場競爭之IGBT，主因IGBT領域較難與英飛凌(Infineon)等國際大廠競逐車用市場，而中低階的家電用、消費用IGBT，亦有中系業者分食。

功率半導體市場隨著電動車及充電樁需求隨著淨零碳排乾淨能源之時勢所趨，加上儲能之商機興起，使更高能源轉換效率的SiC或稱第三類半導體市場之訂單動能明顯攀升。據市場研究機構Yole Développement估計，108~114年SiC元件市場營收將佔據整體功率電子市場的10%以上，GaN元件的營收比例會超過2%。SiC現在已開始被多種應用採納，特別是電動車，將佔整個SiC市場容量約60%。

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預估，隨著汽車需求復甦以及電動車滲透率提升，車用半導體產值將以 CAGR 11% 從 109 年的 350 億美元成長至 117 年的 812 億美元。惟由於 SiC 晶圓在長晶速度慢、缺陷率高，晶圓供應遠遠無法滿足需求，所以取得 SiC 晶圓是為進入汽車功率元件市場的入門票。德微持續主攻 SiC 新材料之應用，於 110 年第四季成功推出自行研發設計之 SiC SBD(碳化矽蕭特基二極體)新產品，讓德微正式取得進入第三類半導體市場應用之敲門磚。

SiC是採用高速元件構造之SBD (蕭特基二極體) 構造，可實現600V以上之高耐壓二極體 (一般Si之SBD最多到200V左右)。 為此，藉由更換現在主流之高速PN接合二極體(FRD：快速回復二極體) 可大幅削減回復損耗。及藉由電源的高效率化與高頻驅動，可使用較小的電感等被動元件、減低雜訊有所貢獻。並以功率因數電路 (PFC電路) 與整流橋接為中心，應用正擴展至空調、電源、太陽電池電源調節器、電動車急速充電器等領域。

德微於110年第四季正式推出SiC SBD(蕭特基二極體)產品，主要應用於充電樁，公司已積極發展SiC MOSFET產品，未來預計發展採用SMD封裝製程進行SiC晶片之封裝。德微技術發展優勢在於擁有自有Design House 進行設計、自有晶圓廠(亞昕)產能取得以及德微強項封裝與測試製程，可使產品導入週期縮短，整體流程更為順暢，有助於公司長期競爭力及獲利能力之發展。

如上所述，SiC屬於一種戰略性物資，雖然SiC SBD相對成熟，但目前能拿到晶圓進行生產封裝的僅有德微與少數同業，而封裝產線之技術，德微的腳步亦不遜於同業。德

微較同業之競爭優勢在於有達爾集團資源協助下，較易取得SiC原材料供應商支持及在晶圓取得上較同業有速度之優勢。

德微目前擁有自己的Design House進行設計、且同步進行封裝與測試製程。從晶圓取得乃至封裝、進入模組廠，可縮短產品引入週期。汽車零件由於安全與法規的要求，可靠性測試異常嚴苛，現在的趨勢更逐漸走向實境測試，外來供應零組件的驗證時間會拉長。而垂直整合到半導體零件和模組的製造，有助於大幅改善可靠性驗證流程。垂直整合有助於快速的訊息交換，滿足應用需求，微致勝關鍵不在於現有的封裝測試上，乃是持續逐漸往上游切入，從自有Design House至Foundry廠，一步一步向IDM專業整合分離式元器件發展。

B. 晶圓製程(創新研發)

本公司擁有車用二極體重要之玻璃光罩晶圓披覆(Photo Glass)技術，且已獲得若干車廠認證，幫助德微進一步跨足中、高階車用二極體市場，轉型成為 IDM 廠營運模式。另本公司積極進行晶圓製程創新研發，團隊於 109 年初，開發出兩岸競爭廠商中第一片 5” GPP 晶片(從 4”晶圓轉化為 5”)，並順利量產，使公司大幅降低晶圓製造成本。

(2)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重編後)	113 年度
研發費用(A)	95,794	113,042	135,191	138,436	236,357
營業收入淨額(B)	1,537,470	2,056,717	2,177,617	2,024,800	2,925,654
(A)/(B) (%)	6.23	5.50	6.21	6.84	8.08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劃

A.與舊有客戶保持良好業務往來外，並積極進行新客戶之開發，擴展本公司於全球主要電子產業供應鏈之市場占有率。

(2) 長期計劃

A.配合客戶需求及市場發展趨勢，開發更先進及更精密之新產品，以提升市場占有率及市場競爭力。

B.持續進行新材料及新技術開發，以便能隨時精準掌握市場脈動，提供客戶更優良之產品，以提升市場占有率及市場競爭力。

C.持續提升自動化生產線之製程技術，開發設計自有品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主要客戶為國際大廠產品銷售區域係隨國際大廠全球運籌管理模式而有所調整，最近兩年度主要服務提供地區表列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2 年度 (重編後)		113 年度	
銷售區域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895,131	44.21	1,002,756	34.27
外銷	亞　洲	1,069,174	52.80	1,887,799	64.53
	歐　洲	33,949	1.68	26,199	0.90
	美　洲	26,546	1.31	8,900	0.30
	澳　洲	-	-	-	-
合 計		2,024,800	100.00	2,925,654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依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之資料顯示，111~113 年度我國二極體（含電子整流元件）之銷售值分別為新臺幣 22,705,721 千元、21,040,869 千元與 23,044,878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1~113 年度之二極體產品銷售金額分別為 2,124,333 千元、1,681,413 千元與 2,137,857 千元，佔我國二極體(含電子整流元件)總銷值比重分別為 9.36%、7.99%及 9.28 %。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相較於同業之競爭優勢，主要在於：

A.深耕台灣，建置自動化生產線以及不斷改良自動化生產製程技術。

B.彈性充足的供應鏈調配能力。

C.嚴謹的品管系統與數據管理。

D.上游晶圓到下游封裝垂直整合。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A. 有利因素

(A)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市場發展穩定

二極體的產品特性範圍涵蓋極為廣泛，應用於多種電子產品電路中，其應用領域涉及通訊、資訊、消費性電子、車用、航太產業及醫療產業等。另整體市場的需求規模除非因總體經濟景氣的異常變動，或受於新興潛力電子應用系統產品急速成長的牽動，使其需求規模劇烈起伏，否則歷年來電子系統產品在不斷推陳出新及基本需求帶動下二極體產業維持穩定成長之態勢。

(B)產品生命週期長，且無替代性

由於同一規格型號的二極體，可以同時應用在不同領域、品牌、世代之電子產品，因此每一系列的二極體產品生命週期不會受到特定產業或特定應用系統產品的景氣之影響。另外，二極體功能係將交流電轉換為電子系統內直流電，是所有下游電子系統產品都需要裝載的重要關鍵零組件，可用於控制及調節電流，且二極體產品本身功率消耗比例相當高，具有承受高電壓及高電流的功能，故並不適合設計在 IC 內的特性，因此不容易被 IC 取代或是威脅。

(C)MOSFET 及小訊號新產品線之加入

目前小訊號產線大多均為大陸地區生產製造，但德微公司配合集團整體規劃，在台灣生產製造汽車專用之高品質產品，較不易隨市場之短期供需影響而使價格有明顯之波動。

(D)閘流體晶片製造廠之加入

德微公司在購併基隆晶圓廠之後，已規劃將產品線擴展至閘流體之晶圓生產與成品封裝供應鏈中。

閘流體雖為多年前開發出之產品，但閘流體為一特殊之功率元器件；其特性不僅包含二極體、也含蓋電晶體之動作特性，故閘流體為一結合二極體與電晶體特性之特殊功率元器件。

閘流體之應用範圍非常廣範，小自光源亮度之調整、大至發電廠之電流控制；更由於閘流體具有高電流和高電壓能力，可以應用於大型綠色能源系統中。德微公司將著力於利基市場，開發應用於大功率電流轉換之控制元件中。

隨著綠能需求愈來愈大，閘流體的應用也將愈來愈受重視；但生產技術有其相當高之進入門檻限制，德微公司將透過此次募資之機會、在完成基隆廠購併後，於市場積極推廣此一利基產品、而目前市場競爭者不多，應可為德微帶來相當大之獲利空間。

B. 不利因素

(A)二極體產業競爭激烈

若德微公司未來僅有二極體之製造，但二極體之同業競爭非常激烈，容易產生價格之降價競賽，使得利潤下降。

因應措施

a. 透過對產品品保技術及客製化能力使其產品具有市場競爭優勢。

b. 投入研發製程技術的提升使其生產成本下降，提升產品競爭力。

c. 整合上游晶圓廠，實現車用二極體在台灣一條龍生產之優勢。

d. 發展新的功率元器件製程供應至市場，例如高功率之 MOSFET、高功率之閘流體等，均為相當富有利基市場之高附加價值產品。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產品用途
二極體	整流二極體主要係提供各類電子產品電源整流，為電子產品線路中不可或缺之元件，主要應用於通訊產業、資訊產業、消費性電子產業、汽車產業、航太產業及醫療產業等，廣泛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
晶圓	為產製各式功率整流二極體所需之關鍵原材料，市面上二極體封裝用料仍以矽晶圓為大宗。
其他	LED 照明元件應用於汽車室內照明、車頭燈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式整流二極體之代工製造及二極體晶圓之貿易銷售。本公司專注於整流二極體之製程及檢測核心關鍵技術，並整合晶圓廠之新晶圓製程大幅降低採購晶圓成本，使產品更具價格競爭優勢，茲就本公司晶圓與二極體主要製程列示如下：

A.市場研究調查，配合客戶需求確定產品規格及開發方向。

B.晶圓片經各製程後，進行晶片點測、切割。

C.封裝製造。

D.二極體成品測試。

E.產品品質檢查。

F.製成品包裝出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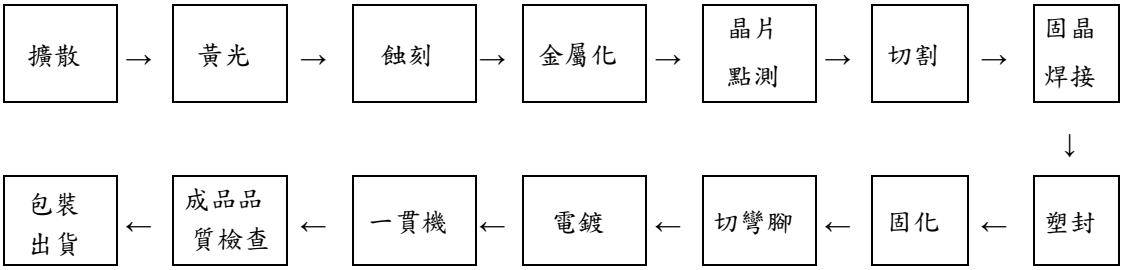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晶圓，另對二極體封裝委由其他廠商進行加工生產，其供貨量、產品品質及配合程度均符合本公司需求與期望。本公司依照客戶對產品不同需求，選擇最佳的供應商，並依市場供需定期與供應商檢討產品價格、品質及服務情形。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	毛利率變動率 (%)
112 年度 (重編後)	2,024,800	459,637	22.70	-
113 年度	2,925,654	995,818	34.04	49.96

(2) 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113 年度較 112 年度毛利率增加，主係併購達爾基隆廠並承接其業務所致。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重編後)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供應商	199,333	23.01	無	甲供應商	343,243	21.12	無
2	乙供應商	73,897	8.53	無	丙供應商	143,219	8.81	無
3	其他	592,874	68.46	—	其他	1,138,758	70.07	—
	進貨淨額	866,104	100.00	—	進貨淨額	1,625,220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進貨項目主要為晶圓及二極體封裝加工等，進貨金額隨著銷售產品組合之變動，整體進貨比重尚屬合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重編後)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747,427	36.91%	關係人	A 客戶	1,081,058	36.95%	關係人
2	B 客戶	647,314	31.97%	關係人	B 客戶	424,687	14.52%	關係人
3	其他	630,059	31.12%	—	其他	1,419,909	48.53%	—
	銷貨淨額	2,024,800	100.00%	—	銷貨淨額	2,925,65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客戶銷貨金額主要係隨著各地區市場需求以及其產品應用領域佈局而有所變化。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次；歲；年；%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3/31 止
員工人數	經理職	33	61	61
	一般職員	197	273	255
	作業人員	157	205	180
	合計	387	539	496
平均年歲		35.88	38.44	39.09
平均服務年資		5.17	4.06	4.3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0.4	0.4
	碩士	5.7	4.8	5.0
	大專	54.2	61.2	62.7
	高中	37.1	30.6	29.0
	高中以下	3.0	3.0	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二極體代工製造、買賣及相關晶圓之銷售業務，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線主要為二極體自動化封裝產線及品管檢測設備段，業已依規申領污染排放許可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及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另本公司檢測機台「X-Ray 透視照相設備」，係遵循行政院衛生署「游離輻射防護法」辦理相關設置應行事項，其操作人員亦取得操作許可證，並定期進行教育訓練及健康檢查。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及意外險等措施，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除婚、喪、住院及生育補助外，亦定期辦理慶生會及國內外旅遊等福利活動，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各項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且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相關協調問題均透過會議協商或內部連絡文件方式處理。並於 99 年 7 月起每季正式召開勞資會議，使雙方意見表達透過透明及公開管道為之，且備置會議記錄呈報主管機關備查。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維護各項員工權利，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來遵守政府各項法律規章，並注重勞工之權益，舉凡員工之聘僱、離職、退休及各項福利措施，均依相關法令為辦理之基礎。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

2.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政策

為維護本公司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之安全。藉由本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以達成下列目標：(a)保護本公司研發、業務、生產、服務之資訊安全，確保資訊需經授權人員才可存取資訊，以確保其機密性。(b)保護本

公司研發、業務、生產、服務之資訊安全，避免未經授權的修改，以確保其正確性與完整性。(c)確保本公司各項業務、服務等之執行，須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

(2)資通安全管理架構

由本公司管理中心之最高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資訊部實際執行資安計畫之網管成員共同組成。團隊負責外部資訊風險評估與資源導入協助、資訊安全制度建置、資安督導稽核、持續強化資安方面觀念。(a)整合公司內資通安全資源，由管理中心為最高階資安單位，負責協調督導資通安全相關政策、措施、機制之運作。(b)資訊安全相關措施、技術規範之研擬及安全技術之研究、建置等事項，會由各據點資訊單位協助辦理。(c)公司內各據點間資料及報表之安全需求研議、使用管理、保護及資訊機密維護等事項，由各相關業務單位負責辦理。(d)公司內資訊機密維護之稽核管理事項，由公司稽核單位會同相關業務單位負責辦理。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說明

將資安要求納入資通系統開發及維護的需求規格，包含機敏資料存取控制、用戶登入身分驗證及用戶輸入輸出之檢查過濾等。妥善儲存及管理資通系統開發及維護相關文件。並定期執行資通系統安全性要求測試，包含機敏資料存取控制、用戶登入身分驗證及用戶輸入輸出之檢查過濾測試等。

依網路服務需要，區隔出獨立的邏輯網域(DMZ、內部及外部網路)，並將開發測試與正式作業環境區隔，且針對不同作業環境建立適當之資安防護控制措施。具備下列資安防護控制措施： 一、防毒軟體。 二、網路防火牆。 三、如有郵件伺服器者，具備電子郵件過濾機制。 四、入侵偵測及防禦機制。 五、如有對外服務之核心資通系統者，具備應用程式防火牆。 六、進階持續性威脅攻擊防禦措施。

針對機敏性資料之處理及儲存建立適當之防護措施，如：實體隔離、專用電腦作業環境、存取權限、資料加密、傳輸加密、資料遮蔽、人員管理及處理規範等。建立使用者通行碼管理之作業規定，如：預設密碼、密碼長度、密碼複雜度、密碼歷程記錄、密碼最短及最長之效期限制、登入失敗鎖定機制，並評估於核心資通系統採取多重認證技術。

針對電腦機房及重要區域之安全控制、人員進出管控、環境維護(如溫溼度控制)等項目建立適當之管理措施。留意安全漏洞通告，即時修補高風險漏洞，定期評估辦理設備、系統元件、資料庫系統及軟體安全性漏洞修補。

每年定期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並對誤開啟信件或連結之人員進行教育訓練，並留存相關紀錄。訂定人員裝置使用管理規範，如：軟體安裝、電子郵件、即時通訊軟體、個人行動裝置及可攜式媒體等管控使用規則。

訂定資安事件應變處置及通報作業程序，包含判定事件影響及損害評估、內外部通報流程、通知其他受影響機關之方式、通報窗口及聯繫方式。加入資安情資分享組織或訂閱資安情資分享網站，取得資安預警情資、資安威脅與弱點資訊。定期辦理內部或委外廠商之資安稽核，並就發現事項擬訂改善措施，且定期追蹤改善情形。

發生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規範之重大資安事件，應依相關規定辦理。

(4)113 年度資安月報總結：

- 針對資安管理項目與管理異常事件項目進行說明，113 年度重大異常件數為 0。
- 公司亦加強了關鍵資安管理措施，包括端點病毒攻擊與阻擋紀錄、網路與主機異常紀錄、以及外部攻擊偵測與阻擋紀錄。此外，相關網路設備的升級計畫也已經實施。
- 為因應永續發展作業對資訊安全的強化需求，公司制定了《資訊業務永續運作管理辦法》，以確保公司資料的妥善管理，資料將定期備份並訂定災後復原計劃，以支持公司業務的永續發展。
- 持續每月進行全體員工的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
- 強化垃圾郵件、釣魚網站及郵件攻擊的過濾防護，並加強主動管理資訊安全訊息，以及高風險與高嚴重攻擊的管理。例如，定期不預警執行社交工程（網路釣魚）演練及社交工程認知教育訓練，並在系列活動中向至少 300 人次以上發送「誘餌釣魚郵件」以提升內部員工對網路釣魚郵件的識別能力。此外，定期實施資訊安全宣導及外部稽核檢
  視，以提升公司整體的資安意識。

(5)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專責人力：公司設有一位專責主管及兩位專職資安人員，負責規劃與實施公司資安政策、管理資訊系統安全，以及引進資安技術，以確保持續的資通安全管理。
- 資安宣導：為促進公司發展並建立集團資訊整合系統，同時有效防止公司關鍵資訊遭駭或遺失，公司定期舉行「線上資安教育與宣導活動」，並建立電腦資訊資料庫（資安端點管控系統）。此舉旨在兼顧集團政策的推行，同時保障個人資訊的隱私與安全。此外，為了預防重大資安事件的發生，公司嚴格禁止員工在工作上或私人用途、傳播或使用未經公司批准的軟體程式。
- 於113年，製作了超過四份資安公告宣導活動，涵蓋主題如「電腦安全更新、電子郵件安全加強、智財權合法軟體使用及釣魚郵件防範宣導」。這些宣導活動向全體員工傳達了重要的資安規定與注意事項。

2.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臺灣銀行	107.06.29~122.06.29	中長期擔保借款	以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借款契約	玉山銀行	109.07.01~116.07.01	中長期擔保借款	以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借款契約	玉山銀行	109.07.01~119.07.01	中長期擔保借款	以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借款契約	中國信託	112.05.22~117.05.22	中長期擔保借款	以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	112 年(重編後)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58,341	1,540,119	718,222	46.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93,999	2,022,384	71,615	3.54
其他資產	667,296	367,114	300,182	81.77
資產總額	5,019,636	3,929,617	1,090,019	27.74
流動負債	1,282,461	1,179,683	102,778	8.71
非流動負債	800,514	535,397	265,117	49.52
負債總額	2,082,975	1,715,080	367,895	21.45
股本	547,039	502,039	45,000	8.96
資本公積	1,517,949	402,511	1,115,438	277.12
保留盈餘	797,232	677,772	119,460	17.63
其他權益	(686)	(2,598)	1,912	(73.60)
庫藏股票	-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634,813	(634,813)	(-100.00)
非控制權益	75,127	-	75,127	-
權益總額	2,936,661	2,214,537	722,124	32.61

1.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113 年度因併購達爾基隆廠並承接其業務，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適用我國已發布之解釋函令，故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財務報表影響所致。

(2) 資產、負債及權益總額：主係 113 年度新增子公司及現金增資所致。

2. 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經營結果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	112 年(重編後)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925,654	2,024,800	900,854	44.49
營業成本	1,929,836	1,565,163	364,673	23.30
營業毛利	995,818	459,637	536,181	116.65
營業費用	676,637	428,565	248,072	57.88
營業利益	319,181	31,072	288,109	927.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981	(8,337)	42,318	(507.59)
稅前淨利	353,162	22,735	330,427	1,453.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4,420)	37,195	(51,615)	(138.77)
稅後淨利	338,742	59,930	278,812	465.29
最近二年度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113 年度因併購達爾基隆廠並承接其業務，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適用我國已發布之解釋函令，故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財務報表影響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式二極體之專業代工製造及二極體晶圓之銷售業務，針對市場需求，將著重在高附加價值產品的自動化生產服務，以擴大本公司產品銷售至高階應用市場領域，預期未來年度之銷售額將可維持穩定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度 (重編後)	增(減)變動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63,776	254,631	309,145	121.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27,443)	(208,067)	(119,376)	57.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99,577	42,844	56,733	132.4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營業活動：主係 113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主係113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支出增加以致。 (3) 籌資活動：主係113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籌資活 動現金流量(3)	現金餘額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19,532	458,479	(535,520)	842,491	無	無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主要係營運相關活動產生。 B.現金流出量：主係用於增購設備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3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Keep High Limited	1,284	主係認列子公司 Forever Eagle Incorporation 認列投資利益所致。	-	-
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029	主係市場需求帶動整體需求所致。	-	-
德昕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5	主係認列存款利息收入。	-	-
Forever Eagle Incorporation	11,817	主係轉投資子公司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認列投資利益所致。	-	-
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129	主係負責中國地區之貿易銷售業務。	-	-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①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淨利息費用分別為 22,921 仟元及 28,225 仟元，分別佔各期之營業收入金額為 1.13%及 0.96%，比率尚低，對本公司財務尚不至產生重大影響。

②因應措施：本公司會隨時觀察金融利率走勢，控管浮動與固定利率貸款與定期存款之部位，以期降低因利率變化所可能產生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①本公司主要買賣幣別以美元報價為主，故尚可達到自然避險的效果，並從事換匯換利合約交易以規避匯率波動。112 年度匯兌(損)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分別為 344 仟元及 3,809 仟元，佔 112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分別為 0.02%及 0.19%;113 年度匯兌(損)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分別為 46,265 仟元及 2,465 仟元，佔 113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分別為 1.58%及 0.08%，所佔比率不大，對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②因應措施：本公司財會中心平常隨時注意匯率走勢，與銀行密切保持連繫以隨時掌控國內外最新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產生之負面影響。另對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適時透過衍生性金融商品工具做盡可能之避險動作，以降低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係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作適時之庫存調整；未來亦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採購。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且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經董事會及股東會同意通過，未來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與所有之資產處理取得或處份等程序，將遵循本公司所訂定之相關辦法為之。

(2) 本公司目前從事避險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為匯率選擇權、換匯換利合約或遠期外匯交易，其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112 及 113 年度從事金融商品利益分別為 3,809 仟元及 2,465 仟元，佔各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19%及 0.08%，比重甚微。未來本公司亦將隨時視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之改變，定期評估並機動調整相關之避險策略。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相關研發工作皆為符合客戶之需求及掌握關鍵之技術而執行，以求持續開發不同應用層面之新產品、研發低成本製程、並擴大產能之彈性運用及增加市佔率，期以客戶之需求為核心，與因應科技環境之不確定因素及快速變化。

114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244,322 仟元，將持續開發二極體新產品應用及因應本公司建置自動化封裝產線等技術進行製程優化工法以及合併子公司亞昕科技晶圓廠提升產品效率投入之研發費用，期以客戶之需求為核心，以因應科技環境之不確定因素及快速變化。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因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另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雖整流二極體的電性範圍涵蓋甚廣，可廣泛地應用在各項電子產品的電路中，其應用領域包括通訊產業、資訊產業、消費性電子產業、汽車產業、航太產業以及醫療產業等；舉凡所有電子產品，均需要使用整流二極體。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一直不斷地持續強化公司本身之技術層次、驗證分析能力以及技術團隊的陣容，以提供客戶更優質服務，所以當科技產業變化愈快，本公司更具有彈性之因應能力。且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以事先採取相關預防措施，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亦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塑造公司核心價值，以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並積極服務社會，以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投資併購標的之選擇係以與本公司經營發展相符之標的為主，和事業體之營運緊密連結下，本公司對事業整合、投資效益及財務等風險預期將可有效控制。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了支援不同客戶與產品在最適合的地點生產，德微持續在台灣或其他地區持續擴充可能之製造據點，為客戶量身打造全方位的生產服務方案。

但新增廠房將會提高營運成本，例如添購機器設備、人員擴充及訓練等。若營收未能同步成長，恐對本公司財務造成不利之影響；為降低擴廠之風險，公司將持續優化製造流程、提升產品品質、減少資源耗損，並提供更優質的服務。此外，公司亦同步積極強化與國際大廠的夥伴關係，以爭取更多訂單並提升產能利用率。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貨集中於晶圓項目之採購,然本公司已有多家認證通過之晶圓供應廠商。整體而言，本公司之晶圓供貨來源尚屬穩定，尚無晶圓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皆屬正常，尚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達爾集團，112 及 113 年度銷予該集團之銷貨金額分別佔本公司各期營收之 79.94%及 69.90%。二極體廣義而言屬於電源管理元件，與電子裝置操作之安全與穩定息息相關，故二極體國際大廠決定供應鏈夥伴後，除非品質發生重大瑕疵，尚不會輕易更換供應商，以儘量避免產生影響電子裝置穩定運作之變動因素。本公司係因技術能力、品質良率，均具備供應國際大廠產品訂單之水準，且本公司係達爾集團經過嚴謹認可之協力廠商，雙方合作至今關係良好，故達爾集團對本公司下單比重逐年增加，雙方合作關係尚稱穩固。

此外本公司將持續秉持著與客戶維持良好之長久關係，在未來持續開發 OEM 客戶以擴大業務規模，藉以滿足原有客戶及新客戶更多之需求，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故本公司雖有銷售集中之現象，然風險尚屬不大。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在單一公司處點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 關係企業報告書

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在單一公司處點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年度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應揭露本公司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1.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該公司不得放棄對 Keep High Ltd.未來各年度之增資；Keep High Ltd.不得放棄對 Forever Eagle Inc.未來各年度之增資；Forever Eagle Inc.不得放棄對杰成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該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本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二)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72 頁。

(三)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2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2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恩傑

總經理：張恩傑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世宗會計師及劉怡青會計師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致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丁惠敏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2　6　日

德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張　恩　傑

德微科技

Professional Discrete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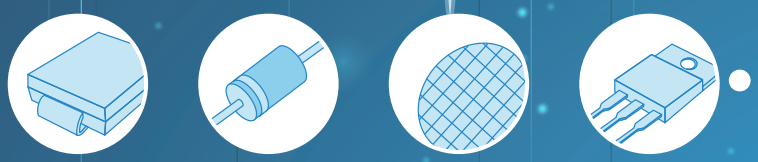
分 離 式 元 件 供 應 商　　Stock Code:3675